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教学设备更新项目**

**-食品智能加工、食品检测**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1074-ZHZB**

**采购人：广西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74320800)

[第二章 采购需求](#_Toc74320801) [5](#_Toc74320801)

[第三章 投标人](#_Toc74320802)[须](#_Toc74320802)[知 42](#_Toc74320802)

[第四章 评标方](#_Toc74320803)[法及评标标准 65](#_Toc74320803)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3](#_Toc7432080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_Toc74320805)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关于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教学设备更新项目-食品智能加工、食品检测（GXZC2025-G1-001074-ZHZB）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教学设备更新项目-食品智能加工、食品检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1074-ZHZB

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5]2046号

项目名称：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实训教学设备更新项目-食品智能加工、食品检测

预算金额（人民币）： 1441.2万元，其中：1分标：819.2万元；2分标：622万元。

最高限价：同采购预算。

采购需求：

1分标：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超高分辨质谱联用仪1台、高效液相色谱仪1台、超便携式调制叶绿素荧光仪1台、蛋白质纯化系统（蛋白液相分析系统）1套、便携式X射线荧光光谱仪1台、荧光定量PCR 2台；

2分标：智能食用菌实训系统1套、冷冻喷雾造粒装置1套、棚式冷冻干燥机1台、精酿啤酒、果酒、蒸馏酒中式生产线1台、中试多功能复合果蔬饮料生产线1台、脂肪分析检测系统1台、质构仪1台、膳食纤维测定仪1台、流变仪工作站1台，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1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2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分标：无；2分标：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5月13日至2025年5月20日，每天08:00至12:00，15:00至18:0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6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投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府采购平台客服电话：95763）。

（3）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①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②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南宁市江南区明阳大道19号

联系人：马进 联系电话：0771-42131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茅桥路2号习艺基地A栋①电梯3楼

联系方式： 0771-28659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霞 联系电话：0771-2865989

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3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4.“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技术要求及参数”中未标注“****▲”的条款或技术要求有负偏离（或未作响应）达3项（含）以上的投标无效。**

5.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6.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投标人可选择其中一个或多个分标参与投标，但只能成为一个分标的中标人，按照1分标-2分标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某个投标人投多个分标，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继续参与其他分标的评审，但其不再被推荐为其余分标的中标候选人。**

**8.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1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单位数量** | **技术要求及参数** |
|  |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超高分辨质谱联用仪 | | 1台 | 1、工作条件  1.1 电源：230V±10%，AC(交流)，50/60Hz；  1.2 环境温度：18-27℃（最优：18~21℃）；  1.3 相对湿度：20-80%；  1.4 气体需求：源区氮气（≥99%），消耗量≤20L/min；高纯氮（≥99.999%），用于二级质谱碰撞气和Easy-IC；  2、质谱系统（由真空系统，离子源，离子传输系统，四级杆分析器，高分辨质量分析器组成）：  2.1 离子源  2.1.1 独立的可加热电喷雾离子源（HESI源），集成式气路和电路设计，安装离子源时即可实现气路和电路自动连接识别，无需进行额外操作；  2.1.2 喷针采用60度喷雾设计，前后，左右，上下三位可调。底部设计有废液出口，雾化后废产物直接进入废液出口，确保离子源腔体洁净，保证离子源耐用性；  2.1.3 具有雾化气、辅助雾化气和吹扫气设计，进一步提高雾化效率和喷雾稳定性且具有良好的抗污染能力；  2.1.4 可加热ESI源，离子源加热温度最高可达550℃，不分流的情况下采用纯水作为溶剂，流速为1ul-1000ul/min；APCI流速为50ul-1000ul/min；  ▲2.1.5 ESI与APCI切换只需更换喷针，快速简便，且整个过程无需拆卸离子源；  2.1.6 全自动蠕动泵实现质谱直接进样，自动调谐和校正；  2.1.7 质谱配置软件具备实时监控并反馈喷雾稳定性功能；  2.1.8 离子源腔体具有观察窗口，可以直接观察喷雾效果以及离子源腔体洁净程度；  ▲2.1.9 具有自动内标校正源，无需外接校正液可实现自动实时校正质量轴。  2.2 离子传输系统  2.2.1 配有离子传输管设计，保护分子涡轮泵，减少真空负担；  2.2.2 具有真空隔断阀设计，在移去、安装离子传输管时，无需破坏真空, 操作快速便捷，不影响实验进程；  2.2.3 离子传输管独立加热，最高温度400℃，进一步提高去溶剂效果和确保离子传输系统抗污染能力；  2.2.4 离子传输系统具有进行性间隔叠加环式离子透镜设计，能够捕获并有效聚焦离子流。  2.2.5 带轴向场和过滤作用的双弯曲几何设计的主动离子束传输组件，可以阻挡中性粒子和高速分子团，保持离子传输通道的干净，减少噪音，提高灵敏度和仪器耐用性；  2.2.6 分段式双曲面四极杆，分辨率0.4Da；隔离窗口宽度从0.4 Da-1200 Da范围内可调；  2.2.7 多极杆离子碰撞室，能够高效捕集离子并对离子进行碎裂，两种碰撞能量模式（NCE和CE）可选。  2.3 质量分析器：  ▲2.3.1 仪器分辨率：120,000 FWHM ( m/z≤200 )；≥4档可调；  ▲2.3.2高分辨质量分析器，质量范围50-6,000m/z；可实现大小分子检测；  2.3.3 质谱采集速率：最高12Hz；分辨率120,000 FWHM时，不低于3Hz；  2.3.4 正负扫描模式切换速度：分辨率35,000 FWHM条件下，正负切换时间不超过1s（相同扫描模式相邻两个扫描点的间隔不超过1s），正负扫描模式的扫描速度均可达到1Hz；  ▲2.3.5 在进行快速正负切换模式下连续运行2小时，质量轴的稳定性≤3ppm；即用1 ng/mL氯霉素和利血平混合溶液作为测试液，蠕动泵连续进样2小时，快速正负切换扫描同时监测氯霉素和利血平分子离子峰，两者质量偏差均不超过3ppm；  2.3.6 灵敏度  2.3.6.1 MS/MS灵敏度：200 fg 利血平进样，S/N 100:1；  2.3.6.2 选择离子扫描tSIM灵敏度：200 fg 利血平进样，S/N 250:1；  2.3.6.3 提高仪器分辨率时，设备的灵敏度基本保持不降低；采用利血平标品100fg进样，ESI+模式下，分辨率分别为60,000和120,000时，其他仪器参数维持不变的前提下，利血平分子离子峰的峰面积值相差不超过10%；  ▲2.3.6.4 质量轴稳定性：设备校正一次后，连续48小时内不再校正质量轴，重复进样100fg利血平，分子离子峰约609m/z质量精确度≤3ppm；  2.3.7 扫描模式  2.3.7.1高分辨全扫描MS和MS/MS ；  2.3.7.2高分辨选择离子扫描tSIM；  2.3.7.3高分辨全子离子碰撞碎裂扫描AIF；  2.3.7.4高分辨正负离子切换扫描；  2.3.7.5高分辨数据依赖子离子扫描FullMS-ddMS2；  2.3.7.6 高分辨数据非依赖扫描DIA；  ▲2.3.8检测器：无损检测器；质谱如果采用微通道板（MCP）或电子倍增器等消耗型检测器，需额外提供相应备用检测器至少10个。  3、色谱系统  3.1二元高压混合泵；  3.1.1 流量范围：0-8mL/min，步进0.001mL/min；  3.1.2 最大压力：103.4Mpa；  3.1.3 流量准确度：＜0.1%；  3.1.4 流量精密度：＜0.05%；  3.1.5 梯度混合精确度：＜0.15%；  3.1.6 梯度混合类型：二元高压混合；  3.1.7 泵清洗系统：主动式单独流路清洗柱塞；  3.1.8 液滴计数器：自动监控泵漏液情况和泵清洗液情况；  3.2 自动进样器：  ▲3.2.1 多种样品盘选择：2mL样品瓶≥210个；  3.2.2 进样方式：无样品损失，无残留；  3.2.3 进样体积：0.01-100μL；  3.2.4 进样体积准确度：0.5%；  3.2.5 交叉污染：0.004%；  3.2.6 样品控温5-40℃；  3.3 柱温箱  3.3.1 安全性能：具备防止误开门功能，内置温度、湿度、气体传感器，在线监测泄露情况；  3.3.2 温控范围：5-80℃；  3.3.3 温度准确度：±0.5℃；  3.3.4 温度稳定性：±0.1℃；  3.3.5 温度精度：±0.1℃；  3.4 DAD检测器  3.4.1 光学设计：单光束反向光学设计，包括凹面全息光栅、消色差光学元件、1024 像素光电二极管阵列；  3.4.2 波长范围：190-800 nm；  3.4.3 波长精密度：± 0.1 nm；  ▲3.4.4 狭缝宽度：可设置：宽、窄；  3.4.5 灯：氘灯、钨灯；  ▲3.4.6 最大数据采集频率：250Hz；  3.4.7 光谱全扫描：具备；  ▲3.4.8 通道数：10 + 3D UV 光谱扫描；  4、质谱仪控制系统  4.1 可用于LC和高分辨质谱的全自动控制，实现仪器调谐和方法优化，方法优化还包括碰撞气压力以及碰撞能量的自动优化，并可利用优化后的参数建立分析方法。  4.2 具备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性定量分析、建立数据库、谱库检索等功能。  4.3 有丰富的应用模板，集成色谱峰对齐、峰提取、填充缺失值、归一化、统计学分析、化合物鉴定等功能。具有多种标准品及网络数据库资源，以及在线和本地的通路数据库，可根据分析需求单独或者组合使用。  4.4 可以进行非靶向的代谢流分析。针对完全无目标通路的代谢流分析，可以通过数据库鉴定未知物等手段完成。提供代谢物标记的元素的个数、标记的量、以及交互式的代谢通路分析等结果.  4.5 涵盖专用数据处理工作站、专用彩色报告输出系统、高分辨农残方法包数据库、高分辨兽残方法包数据库、高分辨保健品非法添加数据库、高分辨真菌毒素方法包数据库、高分辨代谢组学定量数据库。所有数据库终身免费升级。  5、氮气发生器一台（最大氮气流速：32L/min，氮气纯度＞99%），包安装。  6、10KVA 接续电源一套，包安装。  7、食品安全真菌毒素色谱柱1根，C18 250mm\*4.6mm,5um；食品安全农兽残色谱柱1根，SB-C18 250mm\*4.6mm,5um。 |
|  | 高效液相色谱仪 | | 1台 | 1、工作条件  1.1 电源：220V，50Hz电源。  1.2 环境温度：4-55˚C。  1.3 环境湿度：<95%。  2、技术性能  ▲分析仪由四元梯度系统、自动进样系统、紫外检测器、电雾式检测器、可制冷柱温箱、分析色谱柱、专用分析工作站组成。无须衍生即可直接检测氨基酸、氨基糖苷类抗生素、药物与对离子，脂肪酸、糖、脂类等化合物。  2.1 四元梯度系统  串联双柱塞往复模式，能保证在不同流速及不同流动相组成的最佳流速稳定性。标配自动柱塞清洗装置和全自动漏液检测系统，能防止高盐浓度流动相对柱塞的磨损。  2.1.1 工作原理：串联双柱塞  2.1.2 通道数量：4个  2.1.3 流量范围：0.001-10.000mL/min，步进0.001mL/min  ▲2.1.4 最大压力：70Mpa (700 bar, 10100 psi)  2.1.5 压力波动：<0.2 MPa or <1%  2.1.6 流量准确度：±0.1%  2.1.7 流量精密度：<0.05% RSD or <0.01 min SD  2.1.8 梯度准确度：±0.5%（全流域范围内）  2.1.9 梯度精密度：< 0.15%SD  2.1.10 清洗系统：主动式单独流路清洗柱塞  2.1.11 液滴计数器：自动监控泵漏液情况和泵清洗液情况  2.1.12 溶剂脱气：内置4通道脱气机  2.1.13 压缩性补偿 全自动，与流动相组成无关  2.2 自动进样系统  ▲2.2.1 样品瓶位：≥210位（1.5mL样品瓶）  2.2.2 进样方式：流经针环模式，无样品损失，无残留  ▲2.2.3 进样体积：0.01-80μL  2.2.4 进样准确度：±0.5%  2.2.5 进样量精度：<0.25% RSD  2.2.6 交叉污染：0.0004%  ▲2.2.7 最大耐压：70Mpa (700 bar, 10100psi)  2.2.8 进样周期：< 10s  ▲2.2.9 UDP用户自定义进样，可实现去溶剂效应，在线稀释和在线衍生功能  2.2.10 进样线性 r>0.99999（咖啡因水溶液）  2.2.11 自动化特点 条码读取托盘：空段检测，样品拖盘/孔板识别，库存管理）  2.3 紫外检测器  2.3.1 原理：双波长，可变波长  2.3.2 光源：氘灯  2.3.3 频带宽度：6 nm 在254nm  2.3.4 通道数量：2个  2.3.5 波长范围：190-750nm  2.3.6 波长准确度：±1nm  2.3.7 波长精确度：±0.1nm  2.3.8 线性范围：< 5% RSD 在2.5 AU时；  2.3.9 数据采集频率：120HZ  2.3.10 自动校正：D-alpha线法自校正，氧化钬滤光器验证  2.3.11 噪声：<±2.5μAU  2.3.12 漂移：<0.1 mAU/h 在254nm下  2.3.13 停泵扫描：支持  2.4 电雾式检测器  2.4.1 雾化气：氮气或空气雾化  2.4.2 气体压力70-80psi  2.4.3 气体流速4L/min；  2.4.4 流速范围：0.2-2mL/min  2.4.5 蒸发温控范围：35℃，50℃,70℃  ▲2.4.6 采样率：100HZ  2.4.7 预热时间：<30min  ▲2.4.8 时间过滤常数：0.1, 0.2, 0.5, 1.0, 2.0, 3.6, 5.0, 10.0 s可选  ▲2.4.9 动态线性范围：4个数量级  2.5 柱温箱  2.5.1 安全性能：防止误开门功能，内置温度、湿度、气体传感器，在线监测漏液情况。  ▲2.5.2 控温原理：帕尔贴结合空气循环模式、直热模式，即双模式温控。  2.5.3 温控范围：5-85℃  2.5.4 温度准确度：±0.5℃  2.5.5 温度稳定性：±0.05℃  2.5.6 容量：2支30cm色谱柱  2.5.7 升温速率：典型值5min从25℃升温至40℃  2.5.8 降温速率：典型值15min从50℃降温至20℃  2.5.9 预留额外的两个六通阀或七通阀位置，可用于在线样品前处理等应用  ▲2.5.10 管线接头：不锈钢或MP35N材质，耐压1000bar以上，零死体积接口，无需工具手旋拧紧方式，接头与任意主流厂商色谱柱完全匹配不漏液。  2.6 数据处理系统  2.6.1 数据库：支持甲骨文或者SQL Server关系型数据库，全面保障数据的完整性和安全性。原始数据、仪器条件和处理参数等信息的关联由软件自动建立，用户无需记忆就能找到相应的信息。支持多种查询条件的组合，支持模糊查找与精确查找。  2.6.2 仪器控制：可以控制多个仪器厂商的多种HPLC、LC和GC仪器，实现完全的双向控制、广泛的命令选项和详细的事件追踪。可以双向连接（仪器控制和数据采集）原厂生产的紫外检测器、二极管阵列检测器、荧光检测器、电雾式检测器、单级质谱以及串级质谱等液相检测器，也可双向连接。  3、配置要求  3.1 四元梯度系统（带脱气）1套  3.2 流动相托盘和流动相瓶子1套  3.3 自动进样系统1套  3.4 可升降温柱温箱1套  3.5 紫外检测器1套  3.6 原装品牌电雾式检测器1套  3.7 C18色谱柱2根  3.8 2mL含盖样品瓶 200个  3.9 专用分析工作站  3.10 仪器专用文字图片处理工作站各1套  3.11 配套氮气发生器1套（流速范围0-10L/min ，最高纯度≥99.9％）  3.12 配套接续电源1套 |
|  | 超便携式调制叶绿素荧光仪 | | 1台 | 1、主机规格：17.2 cm ×11.2 cm × 7.6 cm（L×W×H）；1.5kg（含电池）。  2、屏幕显示：160×104字符（78mm×61mm）半透/黑白显示屏，带背光。  ▲3、测量光光源：蓝色LED（470 nm）；12级可调，标准光强0.05μμmol m-2 s-1（Int.=6，Freq.=3）；调制频率5或25Hz，高频100Hz。  4、光化光光源：蓝色LED（470 nm）；12级可调，最大连续光强2500μmol m-2 s-1。  5、饱和脉冲光光源：蓝色LED（470 nm），12级可调，最大闪光强度5000μmol m-2 s-1。  6、远红光：发射峰值735 nm。  7、信号检测：PIN-光电二极管，带长通滤光片和短通滤波片；选择性锁相放大器。  8、数据存储：单机8MB闪存，可存储27000组饱和脉冲数据，可外接电脑存储。  ▲9、测量参数：Fo, Fo’, Fm, F, Fm', Fv/Fm, Y(II)=ΔF/Fm', qP, qL, qN, NPQ, Y(NPQ), Y(NO), ETR, PAR 和叶温，相对湿度等。  10、测量模式：两种，连接电脑操作和单机操作。  ▲11、诱导曲线测量功能：手动或自动，自动模式下有Act.+Yield，诱导曲线，诱导曲线+暗弛豫三种运行方式。手动和自动模式下均可随时更改诱导曲线的光化光强度，饱和脉冲强度，测量过程中能自动分析和记录所有荧光参数的变化趋势。  ▲12、光曲线测量功能：光梯度个数不少于12个，可随意设置光曲线步数，自带拟合方程，可对光曲线进行不少于两种模式的拟合，拟合得到α、ETRmax、Ik等参数。  13、时钟重复功能：间隔可以在10s-60min内设置，重复指令：SAT.Pulse、Act.+Yield、诱导曲线、诱导曲线+暗弛豫、光曲线、光曲线+暗弛豫等6种测量程序。  ▲14、自定义程序定制功能：模块化命令，可以完成非标准化的自定义实验流程，如光周期震荡实验，状态转换实验，晚上测Fo、Fm，白天测Y(II)的实验。可录制手动操作流程后自动重复已完成的手动测量。  15、窗口浮动功能：图表窗口，诱导曲线窗口，光曲线窗口可浮动显示。  16、数据显示与标记：可以连续显示数据采集过程及完整的动力学曲线过程；可以显示所有荧光参数随曲线进程的动态变化；可以对每一条测量数据进行标记，用于样品间区分，标记信息随数据集同步保存。  ▲17、标准光纤：直径8 mm，光径5.5 mm，长100 cm，由70 μm玻璃纤维构成，末端带不锈钢适配器，光纤必须为防水设计。  ▲18、气孔测量：非常紧凑的叶室，带有一个直径为1cm的圆形样品区。一侧以可调流速通气，释放到气流中的水蒸气量由高精度湿度传感器测量。叶片温度由位于叶室底部的红外传感器测量。GPS信息由内置 GPS接收器跟踪。微型量子传感器位于样品平面上。环境中的CO2值由气孔计左下侧面向外部的CO2传感器监测。叶绿素a荧光测量，光纤孔将MINI-PAM/F光纤与叶片测量平面定位为60°。带三脚架安装孔。叶夹环境温度：-5℃～＋45℃。  ▲19、电源配置：6节AA（5号1.2 V/2 Ah）可充电电池，可满足1000次yield测量，6节备用电池；可外接交流电供电。  20、配置要求：主机、光纤、光适应叶夹、暗适应叶夹。 |
|  | 蛋白质纯化系统（蛋白液相分析系统） | | 1套 | 1.工作条件  电力供应：100-240 V， 50-60 Hz  工作温度： 4℃-35℃  相对湿度： 20%～95%，无冷凝水  仪器运行的持久性：仪器可连续正常运行  工作条件及安全性要求符合中国有关标准或规定  2.设备用途及功能  快速纯化多种生物分子，如蛋白质（抗体及抗体相关分子）、多糖、肽类、病毒、外泌体及其他天然活性物质（TCM）等分离纯化、制备。  3. 技术规格  3.1.硬件部分  3.1.1.泵  ▲1）泵应具有良好的刚性，选用金属材质；应具有双泵四泵头，且每个泵头都应有独立除气阀，以保证良好的除气效果  2) 系统泵工作流速范围不小于0.001-25 mL/min；泵压力耐受范围不小于0-20 MPa  ▲3）设备能提供稳定的流速和准确的混合梯度，流速准确度范围不高于±1.5%，梯度准确度范围不高于±0.6%  4) 应具备恒压调速功能和压力控制模式，保证实验的安全顺利进行  3.1.2.监测器  ▲1）紫外检测器：紫外灯需选用单一冷光源氙灯，紫外/可见光切换时无需换灯，无热辐射保持样品活性，使用时无需预热，实现不窄于200 -700 nm波长范围内的任意三个波长同时检测；检测范围不小于-6 AU 到+6 AU，紫外线性度± 2%（在0-2 AU范围内）  2) 电导率监测器：检测范围不小于0.01-999.99 mS/cm  3) 压力监测器：应配有压力监测器，实时的检测系统运行时的压力情况  3.1.3.阀门  1) 缓冲液选择阀组件： 至少可连接四个入口管路，实现每个泵单元至少有2个缓冲液入口可供选择切换  2) 进样阀组件： 1个，无需更改管线连接方式，轻松实现样品的上样  3) 柱位切换阀组件： 1个单柱位阀组件，能够在系统上连接一根层析柱，并应具有旁路和液流反相功能  ▲4)出口阀组件： 1个单出口阀组件，一个位置与收集器相连，另外应有1个出口位置用于进行大体积样品收集，最后一个位置接废液  3.1.4. 收集器  1) 组分收集器：可根据体积、时间和紫外吸收峰自动收集；  2) 收集器最大可安装收集管数量不小于150管，收集组分体积范围不小于0.1ml-50 mL；  3) 须能够兼容常用的3，8，15和50 mL的收集管；  ▲4)收集器滴头应具有防滴漏功能，防止收集器样品液体交叉污染  3.2.控制软件  1) 符合GMP/GLP要求，软件具有21 CFR Part 11 认证，数据管理采用database模式，产生数据可通过以太网连接传输  2) 软件应具有系统管理、系统控制、方法编辑和结果分析功能，且功能窗口之间可自由转换互不影响  3) 控制软件应内置有方法编辑模块，以便能够实现实验的高效自动化运行：应较易上手，方法建立可直接调用模板，删除添加步骤，自行修改每一步的参数。  ▲4)控制软件应具有远程控制功能，可实现使用移动设备平板、手机或计算机在局域网内通过浏览器控制设备，可进行手动命令操作，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支持浏览查看导出近期的结果数据。  4. 产品基本配置要求  1) 纯化（色谱）系统：1台 （包括标配所有阀门、收集器的主机和控制软件）  2) 组分收集器  3) 保证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常规保养所需的附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2ml样品环1套、5ml样品环1套、 1/16”公头1包 、1/16”双母头连接头1包、0.75mm内径管路1套、1mm内径管路1套、在线滤膜10个、SP Sepharose Big beads阳离子凝胶填料1000ml、 层析柱16/20；肖特玻璃，内径16mm，高度200mm 1根）  4)配套接续电源1套。  5) 层析柜1台  6) 流畅运行的数据显示系统1套 |
|  | 便携式X射线荧光光谱仪 | | 1台 | 1、工作条件：  1.1 电源/电池：100-240 V，50/60 Hz；  1.2 温度：5-50℃。  2、技术性能指标：  2.1内置土壤、食品等定量方法的标准曲线。  2.2 光管和辐射安全：设备最大管电压小于等于50kV，X射线辐射剂量当量率小于0.2 uSv/h且达到辐射豁免水平。  2.3 探测器：高性能大面积 SDD半导体探测器，5.9 keV分辨率优于140evFWHM。  2.4 光学系统：采用单色光激发系统，消除背景噪声，提升分析灵敏度。  2.5 设备重量：重量9kg，以方便在现场快速检测得到准确的定量检测结果。  2.6具备X射线辐射安全保护功能，测试过程中测试窗被打开时，系统会自动切断X射线电源，充分保护使用者的安全。  2.7进样及光源照射方式：实现设备灵敏度的同时保证探测器铍窗不被损坏，即侧方位进样的方式，同时须具备磁吸固定功能保证样品进样后无旋转或位移；光管发出的X射线照射样品方向与样品被侧面在同一水平面。  2.8设备内置风扇冷却，可保证设备长时间持续工作。  2.9 系统电子元件：不低于双核处理器，自主开发的专用测量操作系统；彩色高分辨率触摸屏，强日光下显示清晰。  2.10分析元素：As、Cd、Cr、Cu、Fe、Hg、Mn、Ni、Pb、Sb、Se、Sn、Ti、Tl、V、Zn等40余种元素。  3.11分析模块，土壤样品和食品样品直接进样，无需溶解成液体。土壤和食品中样品基质下元素检出下限（检测时间600s）：  Tl 0.04 Ni 0.05  Pb 0.04 As 0.04  Cu 0.05 Cr 1  Hg 0.05 Zn 0.05  Se 0.01  2.12液体测量：支持液体样品直接进样测试，并测试样品的中层位置，非底部或顶层，防止样品有颗粒物存在时，测量样品时，颗粒物沉降在底部，导致测量结果偏高或测量样品顶层，导致样品偏低的情况。  三、配置清单：  3.1 主机一台（包含电源适配器一套和说明书一本）  3.2 主机内置应用软件一套  3.3 固体样品杯20个  3.4液体样品杯10个  3.5 XRF专用密封膜10盒  3.6 样品制备辅助工装 1个  3.7 接续电源1套。 |
|  | 荧光定量PCR | | 2台 | 1. 工作条件 1.1电源：AC 200-240 V，50－60Hz 1.2温度：15－32℃  1.3湿度：20%～80%(32℃时） 2.主要技术参数 ▲2.1加热方式：采用Therma-Base技术的半导体加热方式，并结合银质散热模块 ▲2.2最大升温速度：≥4.8 ℃/s 2.3最大降温速度： 2.5℃/s（升降温速率连续可调） ▲2.4控温误差：≤0.1℃ ▲2.5温度均一性：±0.1℃ 2.6扩增速度：35循环反应：96孔检测≤60分钟；384孔≤40分钟 2.7孔间检测的重复性：CV≤0.15% (50nmol/l荧光浓度） 2.8样本容量：96孔板为10－100ul，384孔板为3－20ul  ▲2.9光源：高强度白色固态光源（寿命不低于10000小时） 2.10激发波长：5通道 ▲2.11检测通道：6通道，无需校正通道 2.12光学检测系统：冷CCD 2.13灵敏度：可检测单拷贝基因 2.14动力学范围：1—1010个拷贝，10个数量级。 2.15样品通量：96个样本/次，可自行更换模块，更换后无需校准。  2.16检测模式：至少支持以下各种模式：HybProbe杂交探针、SimplProbe单探针、Taqman 水解探针、荧光染料（SYBR Green I） ▲2.17高分辨率熔解曲线 HRM：系统硬件和软件均支持，其中硬件要求孔间均一性≤0.2℃，即不超过单碱基突变的最小温度变化。 2.18 颜色补偿功能：具备 2.19软件：具有定性定量（绝对定量、相对定量）、自动报告熔解温度、自动报告基因分型结果、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分析等功能，配套的运行和结果分析软件，能够针对观察到的扩增情况随时增加循环数目，实时动态监测，扩增和检测同时进行。 ▲2.20校正：无需ROX染料校正，即可确保实验准确性和重复性。 2.21试剂支持：开放平台，可使用国产或进口的各品牌试剂。 2.22装机指标：区分1000拷贝和2000拷贝模板浓度的差异。 2.23维护：日常免维护，机器移动后无需校正光路系统。 2.24 扩展性：具备LIMS（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接口，可以实现远程控制并可以结合自动装载微孔板的工作站。 3.仪器配置 3.1 96-wells主机，含96孔模块 3.2 操作手册 3.3 软件安装光盘 3.4 控制单元：数据处理和展示系统一套   包含耗材：0.1ml八联管10盒 |
| **商务要求** | | | | |
| 规范标准 | |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 |
| 合同签订期 | |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 |
| 质保期 | | |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以通过项目最终验收的验收报告签字日开始计算，所有设备、配件提供一年的免费上门保修和包换、维护服务（各分项另有要求的以各分项要求为准）。质保期内负责上门维修、负责更换零部件。 | |
|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2、交货地点：广西职业技术学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 1、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  2、中标人必须负责项目设备安装调试与培训，免费提供设备操作培训，提供全套说明书；免费现场培训 2～3 名相关人员至掌握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  3、设备如出现故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3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专业人员到达现场修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12小时修复；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的，必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备用机并提交故障解决处理方案；  4、提供定期回访及巡检服务。 | |
| 付款方式 | |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预付款；到货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50%；设备系统安装调试运转正常，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每次付款前，成交人需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 | |
| 投标报价要求 | | |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
| 产品要求 | | | 1、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中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中标人应退还学校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
| 验收要求 | | | 1、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  2、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3、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  5、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 |
|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 | |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 | 如有，请结合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 |
|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 | 如有，请结合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 | | |
|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 | | | |
| **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 | | | |
| 进口产品 | | 本项目序号\_1、2、3、4、6\_\_\_\_项货物已办理采购进口产品论证，投标人可选用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次招标货物的有效授权书，否则投标无效。如果投标人选投进口产品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人民币免税价，中标人须代办理免税及报关等手续，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 |
| 核心产品 | | **第 1项货物“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超高分辨质谱联用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2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单位数量** | **技术要求及参数** |
| 1 | 智能食用菌实训系统 | | 1套 | 一、数字化和智能化控制系统  六要素传感器（选配光、温、湿）1 个：  1、一体化设计，非组装式；  2、可测量空气温度、空气湿度、光照强度、土壤 温度、土壤湿度；  3、433M 无线传输方式；  4、供电方式：太阳能+锂电池（太阳能功率2W, 锂电池容 3400MAH），太阳能板和机身一体，不单独分开；  5、参数范围  5.1、空气温度： -40～+90℃；  5.2、空气湿度：0～100%；  5.3、光照强度：0～200Klx；  5.4、土壤温度：-25 ～70℃；  5.5、土壤湿度：0～100%；  6、续航时间： 无光照情况下 180 天；  7、传输距离：433M 本地无线 500 米；  8、应用环境： 温度 -20～80℃，湿度0～100% ；  9、供电方式：220 伏交流电、50HZ；  10、防护等级：IP43；  11、传感器自带数据显示屏；  12、传感器自带风扇和灰尘隔离棉；  13、无线光伏EC 传感器 1 个：盐度测量范围0～20ms/cm； 测量线性度 ≥90%；测量精度 ≤0.2% ；测量误差 ＜0.5%； 温度补偿；  14、无线光伏 PH 传感器 1 个：电导测量范围 0～20mS（相对应于 0～2000mV），最小分辨率 0.01mS，供电电压 5～24V 供电，信号输出电压 0～2V。  二、数字化控制系统：  1、智能控制箱：可用手机APP远程控制，调节菇房温度、设置菇房温度参数，高温报警。  2、菇房控温调节系统  2.1、配3P冷库空调， DD20 冷风机  2.2、接管铜管管径：Φ15.88/Φ9.52mm；  2.3、冷凝水排水管径：Φ25mm；  2.4、冷风机翅片为铝翅片；  2.5、材质：镀铝锌板；  2.6、送风方式：水平送风。  3、数据监控和远程控制系统  3.1、功率：20W；  3.2、尺寸：约484\*225\*44mm；  3.3、大屏展示；  3.4、报警方式：声光、APP 、短信；  3.5、工作温度 ：-25～55℃， 工作电压 ：220V。  4、AI 智能分析和智能决策系统  4.1、采样流量范围：0～10000μg/m；  4.2、测量范围：0～1000mg/m3N；  4.3、测量精度：15.6%；  4.4、电源:220V；  4.5、工作温度:-40℃～60℃；  4.6、功率:260W；  4.7、连续工作时间:24小时；  4.8、测量相对误差:10%；  4.9、工作电流:≤250mA；  4.10、工作环境:湿度 RH（20～80） %；  4.11、输出信号:5V 开关量信号；  4.12、采样流量稳定性:≤5%；  4.13、检测灵敏度:0.001mg/m3。  三、食用菌灭菌系统技术参数：  （一）主体  1、容积：75L±1，功率：220V/50Hz/3.5KW；  2、灭菌室有效尺寸：Ф388\*480mm；  3、压力表：0.4Mpa；  4、最高工作压力：0.22Mpa；  5、设计温度：142℃；  6、最高工作温度：134℃；  7、灭菌时间范围：0～9999min；  8、灭菌温度范围：100～134℃；  9、升温、排空、灭菌、排汽过程微电脑控制，自动运行；  10、数码显示、触摸式开关，灭菌过程故障状态显示提示；  11、快开门结构：手轮式平移门，玻璃钢防烫罩，安全防护；  12、安全联锁：当桶内有压力时，无法开门；  13、下排式排气方式，排放冷空气更彻底；  14、可选配打印功能，标配不带打印功能；  15、可选配辅助干燥，此款标配不带干燥功能；  16、电加热方式，自胀式密封圈；  17、超压自泄保护：安全阀能释放过高压力；  18、超温保护 ：超过设计温度灭菌器自动断电；  19、漏电保护：产品出现漏电灭菌器自动断电；  20、断水保护：灭菌器内缺水、低水自动停止工作，报警提示；  21、工作结束，灭菌器声光报警提示。  （二）可选增配压力蒸汽灭菌器气体过滤器过滤装置参数：  1、有效将灭菌仓排出的蒸汽冷凝，确保蒸汽不外排；  2、CKD 或 SMC 汽水分离器；  3、高精度过滤系统，可对排出的气体进行有效的过滤；  ▲4、过滤精度 0.22μm；  ▲5、新颖独立的过滤系统设计，可与灭菌器主体 分开搭配使用；  ▲6、原厂防静电废液桶1个，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大于3×10的6次方Ω.m，供货时须提供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复印件 （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7、配原厂防静电废液过滤安全盖用于药品开启后密封透气保存，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 且体积电阻率大于 3.2×10的6次方Ω .m，供货时须提供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复印件 （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四、食用菌智能实训系统  1、超净工作台：  1.1外型尺寸(mm)：约850\*570\*1550；  1.2 净化区尺寸(mm) ：约700\*500\*500；  1.3 净化效率:100级；  1.4 平均风速:0.3～0.6m/s(可调)；  1.5 功耗:0.3kw；  1.6 平均菌落数:≤0.5 个/皿•时；  1.7 噪音:≤62dB(A)；  1.8 振动半峰值:≤3μm(X•Y•Z)；  1.9 电源:220V 50Hz；  1.10 过滤器尺寸(mm):695\*455\*50\*1；  1.11 定时：照明灯/杀菌灯带紫外定时功能；  1.12 挡位：六档变风速；  1.13 液晶显示：预约开机，滤器失效报警压差显示；  1.14 净化率 ：99.99% 。  2、恒温培养箱：  2.1 温度波动度：±0.2℃；  2.2 温度均匀度：±0.2℃；  2.3 重量：约 75kg；  2.4 工作室尺寸：约 400×400×500mm；  2.5 有效容积：80L；  2.6 电源电压 ：220V；  2.7 外形尺寸 ：约 550×790×1080mm；  2.8 恒温培养箱功率 ：2000W。  3、人工气候箱：  3.1 电源：220V；  3.2 工作电压：220；  3.3 精度：±0.5℃；  3.4 温度波动度：±0.5℃；  3.5 温度范围：0～50℃；  3.6 温度均匀度：1℃；  3.7 显示方式：数显方式；  3.8容量：150 升；  3.9光照度：0~12000lx。  4、接种灭菌器：  4.1 接种灭菌器尺寸：约180\*100\*205mm；  4.2 平均功耗：32W；  4.3 控温范围：0～330℃；  4.4 容积 ：60立方厘米以上；  4.5 适用电源：220V。  5、磁力搅拌器：最大搅拌容量：1000ml，数显控温：室温～100℃ ,加热功率：300W，调速范围：0~2400 转/分。  6、臭氧发生器：  6.1材质：304不锈钢；  6.2电源：220 50HZ；  6.3功率：100～250；  6.4重量：约8～11KG；  6.5环境温度：≤35℃；  6.6工作温度：≤35℃；  6.7环境湿度：≤90%；  6.8功能：臭氧发生；  6.9控制方式：微电脑时间控制。  7、智能摇床培养箱：  7.1标配控制系统 ：LCD(液晶显示屏)；  7.2驱动方式：单维多振幅；  7.3 振荡频率 rpm ：30～400；  7.4 摇板振幅 ：Φ0～50mm（无级可调）；  7.5振荡频率精度：±1rpm；  7.6温度控制范围：室温+5～60；  7.7温度分辨率：0. 1℃；  7.8温度分辨率：±0.3 (℃) （37℃时）；  7.9恒温波动度 ：±0.3 (℃) （37℃时）；  7.10摇板尺寸：400\*370（mm）；  7.11摇板数量：1（块）；  7.12容积（L）：100；  7.13最大容量（ml× 支）：100×23或250×16 或 500×9或1000×5或2000×4；  ▲7.14废液收集托盘材质：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压力测试承重≥400kg/块（相当于4KN 以上）、绝缘材料涂层（根据 WJ2146～2016 静电敏感环境区分标准， 电阻率高于10的12 次方以上为绝缘体） 、耐高温650度以上（5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24小时（24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供货时须提供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复印件 （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7.15定时范围：0～999.9分钟（小时）；  7.16功率（KW）：0.8；  7.17电源：AC220±10% /50 ～ 60Hz；  7.18 配置：主机一台，任选夹具一套（默认是弹簧夹具），废液托盘一块，5 年质保保修卡一张，说明书一份。  8、酶联免疫检测仪：  8.1波长范围：340～900nm；  8.2出厂标配波长：450nm，492nm，630nm，410nm；  8.3单色器：干涉滤光片，标配4个滤光片；  8.4测量通道：标准8通道光纤检测系统；  8.5分辨率：0.001Abs；  8.6测量范围:0.000～4.000A；  8.7稳定性：±0.005A；  8.8重复性：CV≤0.5%；  8.9灵敏度：≥0.010A；  8.10波长准确度：±2nm；  8.11酶抑制率：0～100%；  8.12读板速度:<5 秒96孔(单波长)，<7 秒96孔 (双波长)；  8.13样本形式：96孔或48微孔板；  8.14项目固化：固化常规项目检测,可自行修改和添加项目；  8.15日志功能：记录仪器正常使用情况,故障自动报警显示；  8.16内存：SD卡存储，能保存1000个以上检测项目,保存100万个以上检测结果；  8.17数据备份:U盘直接数据备份,海量存储备份；  8.18振板功能：轻振.强振；  8.19接口：RS～232双向通讯口，RJ～45以太网口，2 个USB接口，SD卡接口；  8.20显示：7 寸彩色液晶显示器,96 孔整板可视化显示；  8.21检测方法:仪器具有吸光度、定性、定量、酶抑制率,液相阻断检测等方法；  8.22报告输出:吸光度报告、定性分析的阴阳性判定结果报告、浓度结果报告、参考值及定量判定结果报告；  8.23操作方式：触摸屏操作，鼠标操作；  8.24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及外接打印机；  8.25工作站软件：电脑直接控制仪器的检测工作，实现数据的实时采集、数据查询汇总、可数据无缝上传对接各监控平台，服务器。  9、电子解剖镜：  9.1 仪器放大倍数:6.7~45 倍（倍数可根据要求增减）；  9.2 变倍比:1:6.7；  9.3 目镜:WF10X22mm；  9.4 物镜:0.67~4.5X；  9.5 目镜筒:双目筒；  9.6 是否带灯:带 LED上光源；  9.7 工作距离:100mm；  9.8 调焦机构:升降范围100mm；  9.9 显微镜种类:体视显微镜。  10、菌种细胞计数器：  10.1设置种数:12～68 种；  10.2显示:20\*2 大字符液晶显示屏；  10.3掉电保护功能:有；  10.4所计细胞个数:可查寻；  10.5 6种细胞系总数：可查寻；  10.6百分比：可查寻；  10.7非红统计结果:可查寻；  10.8 5种比值：可查寻。  11、拌料搅拌机：  11.1搅拌罐净容量：2 立方；  11.2电机：四级，带减速机；  11.3传送：采用减速机大齿轮结构传送，气动开关自动下料舱门，带分隔网。  12、电振动筛φ5\*50CM 网格丝网：  12.1尺寸：约1.5×1.0×0.2M；  12.2 电振动筛：四级三相 1.5KW 电机，带减速机；  12.3 网眼：3.0CM。  13、提料机：  13.1 电机：带减速机；  13.2 螺旋式提升上料或刮板式上料；  13.3 功能：有搅拌功能；  13.4 功率：3KW。  14、气泵：  14.1 功率：3KW空压机；  15、静音变频款程控装袋扎口一体机2.78×0.72×1.3M  15.1 直线导轨滑道，双侧红外线保护光幕；  15.2 功率：4.5KW/380V 静音变频电机；  15.3 PLC及7寸触摸屏界面。  16、静音变频款程控装袋窝口一体机2.78×0.8×1.4M  16.1 直线导轨滑道，双侧红外线保护光幕；  16.2 功率：4.5KW/380V静音变频电机；  16.3 气电联动；  16.4 抱筒规格：17\*36CM。  17、静音变频款程控装袋系绳一体机2.8×0.8×1.4M  17.1 直线导轨滑道，双侧红外线保护光幕；  17.2 功率：4.5KW/380V 静音变频电机。  18、短袋窝口、套环工艺菌袋用自动接种机 1.0×0.75×0.95M  18.1 功率：2KW/220V,不锈钢机身；  18.2 机器自动破碎、自动接种；  18.3 菌袋的袋口、袋中、袋底菌种量均可调节；  18.4 短袋窝口套环工艺的菌袋均可适用。  19、六面菌棒刺孔机 0.92×0.60×0.72M  19.1、6 针座12根针；  19.2 额定功率:220V/1.5KW；  19.3 适用：15～22 菌袋；  19.4 工作效率：900～1200袋/小时；  19.5 单袋刺孔数：80~200 个（根据袋的长短）。  20、智能烘干机：  20.1烘干产量:3～10kg；  20.2外形规格：40\*41\*86cm；  20.3加热温度：40～150 ℃；  20.4适用范围：茶叶/菇类/果蔬/草药；  20.5电压：220V；  20.6 烘焙托盘：6 层。  五、快拼箱：  1、规格：6000\*3000\*2800mm ；  2、门：高 1970\*宽 850mm/带锁；  3、窗：高 1230\*宽 970mm/纱窗可定制；  4、框架 ：2.3～3.0mm；  5、箱地板：玻镁板/防火/防潮/地胶可定制；  6、彩钢板：50 岩棉板/彩卷 0.3～0.4mm（配节能日光灯2盏，布电源插座 6 个以上。）  7.架子：材质:冷轧钢，载重：1000kg，尺寸:1200\*400mm ，类型:横梁式货架，表面处理:烤漆。  8.氛围：工艺流程、操作规范、日常管理等制度上墙，PVC材质。 |
| 2 | 冷冻喷雾造粒装置 | | 1套 | 1.处理量：600 mL/h；  2.喷雾用空气加压调整范围：0~250kpa（根据连接的加压压缩机的能力）；  3.送液泵流量范围：51～900mL/h・（NRP-1000）；  4.试剂搅拌旋转速度：50～1600rpm（RCX-1100D）；  5.喷雾用接嘴：双流体喷嘴（喷嘴直径0.71mm）；  6.喷雾用空压泵：输出空气流量20L/min（50Hz）；  7.控制圧力Max.500kPa；  ▲8.冻干机冷阱温度：－80℃；  9.冷冻干燥机除湿量：3L/24小时；  ▲10.操作电源：喷雾用空压阀×2、真空计×1、流量调节按钮×1、AC插座×3（喷雾用空压阀、送液泵、強力磁力搅拌器用）、用于防冻加热器的电源连接器、电源开关；  11.真空绝热容器：标配3L　SUS容器（外径148mm×高243mm）；  ▲12.真空绝热容器盖：喷雾用接嘴上下机构、液氮气体排气嘴（外径20.5mm）、防止结霜加热器（100W）；  13.使用管径：内径3.15×外径5.2mm；  14.喷雾用空气连接口径：内径4×外径6mm（柔性聚氨酯管接头） 排气连接口径：外径16mm；  15.使用环境温度范围：5～35℃；  16.制冷方式：两级压缩机制冷方式；  ▲17.冷阱容量及材料：冷阱容量及材料：容量不得低于9升，材质为不锈钢SUS 304（冷肼中冷凝盘管内嵌，内部构造清洗方便，捕集导流架与捕集导流管可拆开清洗，便于除冰时将脱离冷阱内壁的冰取出，可以短时间快速解冻，因此可以短时间内处理大量样品）;  18.冻干仓和多歧管可独立分体放置在冻干机的两个干燥位同时使用；  ▲19.气路和水路要求独立分开设计，保护真空泵；  20.冷阱解冻方式：热气体解冻；  ▲21.冷冻干燥机：具有冷阱冰量监视功能；  22.配置的真空泵内置于主机内部并且真空泵放置位置是滑动底座设计（标配油泵伺服插座）；  23.真空计：数字显示；显示范围：0.0~533.0Pa；  ▲24.标配了0.2μm的过滤膜，释放真空时不会受到空气的污染；  ▲25.程序冻干仓温度调节范围：-40~30℃，（从预冻干始，一次干燥，二次干燥都可以通过程序进行自动控制）；  26.棚板尺寸•压仓容量：240W×240D×75mm 3层、约30L；  27.程序冻干仓加热器：500W。  配置：  1.定量送液泵×1；  2.强力磁力搅拌器×1；  3.绝热造粒容器×1；  4.固定夹具×1；  5.操作面板×1；  6.空压机×1；  7.冷冻干燥机×1；  8.油泵×1；  9.冻干仓×1；  10.接管B；  11.多岐管×1；  12.程序冻干仓；  13.变压器×2。 |
| 3 | 棚式冷冻干燥机 | | 1台 | 一、技术参数：  1.搁架冷却（加热）方式:冷媒循环方式；  ▲2.冷阱冷却温度:-45℃；  ▲3.除湿量:10L/次；  4.预冻温度:-25 ～-30℃；  5.极限真空:6.67Pa；  6.烘架控温范围:10～40 ℃；  7.温度设定/显示:数字设定、数字显示（最小显示0.1℃）；  ▲8.温度程序：自定义10个程序（10个温度段/程序）；  9.安全特性:漏电/电流过载保护安全装置，冷冻机、真空泵、循环泵用热敏继电器，隔板温度过升防止、冷冻机高压保护；  10.冷冻机/冷媒:风冷式输出功率1.1kW+0.3kW•R404A；  11.真空泵排气量：250/300L/min(50/60Hz) 1Pa；  12.干燥架（加热/冷却区域）:360 宽 ×450 深 × 22 高 (mm) ×3 固定层 (0.16m² × 3=0.48m²) 货架间距 110mm；  13.冷阱尺寸：内径260×553高度（mm）；  14.冻干仓尺寸和容量：内径500×500深度（mm）•120L；  15.腔体材质：SUS 304；  16.真空计：真空计0.4～533 Pa；  ▲17.记录仪：真空度（1点）、搁板温度（1点）、样品温度（4点），宽度100mm；  18.工作环境温度范围：5～35℃；  19.外形尺寸（毫米）：约1107宽×797深×1504高；  20.重量：约420kg；  21.输入功率•额定电源：17.5/18.8A、6.0/6.5kVA、AC200V三相、50/60Hz。  二、配置：  1.主机×1；  2.变压器×1。 |
| 4 | 精酿啤酒、果酒、蒸馏酒中式生产线 | | 1台 | 一、麦芽粉碎机（1台）  1.生产能力：150-300Kg/h；  2.设备结构：对辊式、电机、皮带轮、皮带配套；电机功率1.1kw；  3.材质：304不锈钢；  4.用途：啤酒生产主要原料麦芽的粉碎。  麦汁制备糖化系统  二、糖化锅（1台）  1.有效容积：5HL，全容积：7.2HL，锅体直1000/1160mm，空余高度200mm。  2.内胆厚度：3mm，锅底厚度：3mm，外壳厚度：2mm，304材质。  3.内胆酸洗钝化，光洁度系数：Ra≤0.6μm。  4.底部和侧面蜂窝夹套厚度1.5mm。  5.平均升温速率：≥1℃/min，传热效率：36Kw；温度传感器；每小时蒸汽用量：32Kg/h饱和蒸汽；  冷凝水控制：DN20浮球疏水阀。  6.保温材料80mm。  7.顶部进料：配置混水阀。  8.底部出醪：出料口管径1.5S（φ38）；出醪速度：物料流速≤1.8m/s，出醪时间可控制在15-30mim。  9.电机搅拌：上置卧式，0.55Kw变频控制-快速25-30rpm，慢速10-15rpm。  10.双向搅拌叶轮，物料由上到下，由外到内对流翻滚排汽筒：133mm。  11.清洗装置：CIP清洗球装置清洗程序。  12.玻璃人孔：DN350。LED照明灯。  三、过滤槽（1个）  1.有效容积：5HL，全容积：7.2HL，锅体直径1100/1260mm，空余高度200mm。  2.内胆厚度：3mm，外壳厚度：2mm，钢板304材质。  内胆酸洗钝化，光洁度系数：Ra≤0.6μm。  3.进醪方式：侧部进醪，保证糟层均匀，筛板承重载荷260Kg/m2。铣制筛板，开孔率不小于11%。  4.进醪：物料流速≤1.5m/s，进醪时间控制在15-30mim。  5.耕排糟转速：上置卧式，0.75Kw变频控制，转速变频控制，0.06-0.6R/min。  6.耕糟机正转耕糟。  7.麦汁过滤时间：小于100分钟，过滤速度6L/min。  8.洗糟进水。  10.保温材料80mm。  11.清洗装置：CIP清洗球装置清洗程序。  扇形人孔：DN350；照明灯，1600Lm。  12.用途：完成糖化醪液的糟液分离工艺。  四、煮沸锅（1台）  1.有效容积：5HL，全容积：7.2HL，锅体直径1060mm，空余高度200mm。  2.内胆厚度：3mm，锅底厚度：3mm，外壳厚度：2mm，钢板304材质。  3.内胆酸洗钝化，光洁度系数：Ra≤0.6μm。  4.底部和侧面蜂窝夹套厚度1.5mm。  升温速率：≥1℃/min，传热效率：21.6Kw；温度传感器；每小时蒸汽用量：每小时蒸汽用量：32Kg/h饱和蒸汽，煮沸强度可达到8-12%；冷凝水控制：DN20浮球疏水阀，冷凝水集中回收。  5.保温材料80mm。  6.顶部进料。  7.底部出醪：出料口管径1.5S（φ38）；  出醪速度：物料流速≤1.8m/s，出醪时间可控制在15-30mim。  9.清洗装置：CIP清洗球装置清洗程序。  扇形人孔：DN350。  10.LED照明灯，1600Lm。  11.用途：完成原料煮沸过程。  五、旋沉槽（1个）  1.有效容积：5HL，全容积：7.2HL，锅体直径750/910mm，空余高度200mm。  2.内胆厚度：3mm，锅底厚度：3mm，外壳厚度：2mm，钢板304材质。  3.内胆酸洗钝化，光洁度系数：Ra≤0.6μm。  4.底部和侧面蜂窝夹套厚度1.5mm。  5.保温材料80mm。  6.底部出醪：出料口管径1.5S（φ38）；  出醪速度：物料流速≤1.8m/s，出醪时间可控制在15-30mim。  7.进料时间：15分钟，麦汁在进料管内速度14m/s，切线速度低于4m/s；旋沉进口：麦汁切线进入（北半球逆时针），进口位置在麦汁高度1/3。  8.保温材料80mm。  9.清洗装置：CIP清洗球装置清洗程序。  10.扇形人孔：DN350；照明灯，1600Lm。  六、蒸汽发生器（1台）  电加热功率：72Kw；  额定蒸发量：100Kg/h，98%热效率；  额定工作压力：0.7MPa；  蒸汽口径：DN15。  七、板式换热器（1个）  1.双段6㎡，4×4+2×4，压降0.2MPa；  2.麦汁进口温度96度，麦汁出口温度8度；  3.自来水流量540L/h，自来水进口温度25度，自来水出口温度80度；  4.冰水流量900L/h冰水进口温度-4度，冰水出口温度6度；  5.酒花过滤器；  6.直角过滤器。  八、麦汁泵（4台）  1.30HL/h糖化醪液泵，扬程18米，机械密封，变频控制，快装连接；  2.用途：糖化醪液打入过滤槽，过滤后麦汁进煮沸罐。  九、糖化组合管路（1套）  1.卫生级管路：管路采用卫生级管焊接，内壁粗糙度≤0.6μm，气动蝶阀，筒视镜，必要的活接式连接（供货时必须提供第三方中文或英文针对管路法兰接口内部使用的食品级硅胶材质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按照S/V为6dm2/1L（kg））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管路尺寸：38/32mm；  3.管路分支：盲端长度小于3D；  4.配套管板。  十、麦汁测温计WNG/WNY(0～100℃)，不锈钢金属套管温度计。（1个）  十一、麦汁充氧装置更细化的气泡保证麦汁加氧的最大化的高度洁净、简易的CIP流程模块化安装文丘里麦汁充氧管。玻璃视镜。  十二、钛棒Ф22×125；过滤精度：0.45μm；接口M12。  十三、测量筒L=400，φ32，材质不锈钢。  十四、附温糖度计10°、20°  十五、出糟耙材质：不锈钢L=1300。  十六、操作平台冲孔板防滑扶梯，水平调节螺栓，食品级方钢加厚。  发酵系统  十七、发酵罐（6个）  1.有效容积：5HL，全容积：7.2HL，锅体直800/960mm(有900/1060可选)，空余高度200mm。  2.内胆厚度：3mm，锅底厚度：3mm，外壳厚度：2mm，钢板304材质。  3.碟形封头，下锥夹角60°，内胆酸洗钝化，光洁度系数：Ra≤0.6μm。  4.旋转喷淋洗球1只；流量5m³/h，压力1.5-2bar底部和侧面蜂窝夹套厚度1.5mm。  5.最大降温速率：≥0.5℃/H，传热效率：300w；温度传感器：A级，电磁阀；每小时冰水用量：50Kg/h-5℃冰水；保温材料80mm。  6.设计压力3bar，实际使用压力0.98bar机械式排气阀，带隔膜压力表顶部人DN400。  罐顶呼吸阀51mm；压力范围-0.01--0.22MPa。  7.用途：麦汁在此容器中按照一定的工艺发酵成啤酒。  十八、发酵管路不锈钢管路。  十九、冷媒管路。  1.材质：不锈钢;  2.Φ32/25含阀门，管件。  3.聚乙烯，φ32/φ25（内径）  制冷系统  二十、冰水罐（1个）  1.有效容积：15HL，全容积：16.5HL，锅体直径1560mm；  2.内胆厚度：3mm，锅底厚度：3mm，外壳厚度：2mm，钢板304材质；  3.上下锥夹角160°；  4.保温材料80mm；  5.顶部人孔DN400；  6.用途：用于发酵罐发酵温度的控制。  二十一、制冷机组（1台）  1.压缩机功率：5HP，不锈钢管壳式蒸发器，冰水进出口DN25；  2.外形尺寸：约800×660×1400mm。  二十二、冰水泵流量3m3/h扬程18m；去换热器和发酵罐降温。  二十三、管路阀门φ32/φ25，含阀门、管件、垫子。  二十四、冷媒管路材质：304不锈钢，φ32/φ25，含阀门、管件聚乙烯，φ32/φ25（内径）配PAP板及胶带。  二十五、清洗系统（1套），25CIP系统材质：304不锈钢，外形尺寸：1300×600mm；消毒罐：有效容积50L；筒体厚度：2mm；拉丝板；阀门、附件配套；焊缝处抛砂光带。  碱罐：有效容积50L；筒体厚度：2mm；拉丝板；阀门、附件配套；焊缝处抛砂光带；电热管2kW。  二十六、控制系统（1套）：  1.自动控制柜PLC控制系统；CPU选用品牌；糖化升温控温自动控制，发酵温度自动控制，糖化温度曲线可查询；触摸屏控制；柜体材质不锈钢。  2.糖化自动控制柜，配电柜800×600×230mm;小型断路器DZ47-602P10A;小型断路器DZ47-603P系列;交流接触器CJX1系列4kw;热继电器JRS2系列4kw;PLCSART200;模拟量模块AM06;直流电源S-100-24;触摸屏TP1200;减压阀AF2000;电磁阀AFR-4000;电磁阀底座2F;红色指示灯AD16-22E/R31S-220V;中间继电器2PAC220V;急停按钮LA39-11Z/R;报警器AC220V;温度变送器4-20MA;模数化插座AC220V/16A;电线等附件。  3.发酵自动控制柜，配电柜1700×750×200mm；断路器15KW3P；小型断路器DZ47-602P10A；小型断路器DZ47-603P系列；交流接触器CJX1系列4kw；热继电器JRS2系列4kw；PLCSART200；通讯模块8入；直流电源S-100-24；直流电源S-350-24；触摸屏TP1200；通讯电缆TP-PLC；红色指示灯AD16-22E/R31S-220V；中间继电器2P，AC220V；急停按钮LA39-11Z/R；报警器AC220V三色；模数化插座AC220V/16A；电线等附件。  ▲二十七、反渗透水处理（1套）300L单级反渗透水处理，包含300L原水罐和净水罐（酿造水罐）及原水泵及净水泵，泵头材质SUS304,不锈钢外壳,可调支脚,电机合资：LYSF调节阀、截止阀、疏水阀、温度传感器。自动补水、气动球阀、换向阀壳采用SUS304材质、IP55级,PLC及数字量模块、模拟量模块、触摸屏10"彩色屏、低压电器元件、中间继电器,柜体制冷空调，反渗透膜为卷式复合膜，膜材质：芳香族聚酰，透水量大脱盐率高，正常情况下，脱盐率≥99℅分离过程没有相变，具有可靠稳定性原水增压泵一台250L/H石英砂过滤器250L/H活性炭过滤器250L/H软化器各一式紫外线灭菌器一式精密过滤器一式架、电控和管路各一式设备体积小，操作简单、容易维护配有废液收集托盘：全钢结构，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压力测试承重≥400kg/块（相当于4KN以上）、绝缘材料涂层（根据WJ2146-2016静电敏感环境区分标准，电阻率高于10的12次方以上为绝缘体），耐高温650度以上（5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24小时（24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防腐螺钉为耐高温950度以上（5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防腐螺钉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24小时（24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供货时需提供具备CMA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复印件（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为保证反渗透水处理供水系统能稳定使用，且不能影响后续教学实验工作正常开展避免漏水现状发生，必须要采用自动焊接技术工艺施工.  二十八、打浆机（1台）：主要材质：304不锈钢；处理量：0.5-1.5T/h；功率：2.2KW。  二十九、不锈钢低位槽（1个）：厚度：2mm；材料：304不锈钢；根据现场尺寸定制：800×600×500mm。  三十、不锈钢转子泵（1台）：转速：10-500r/min；流量：3M3/h；压力：0.1-1.6Mpa；功率：2.2KW；吸入压力：0.08Mpa；进出口径：DN40mm。  三十一、圆盘硅藻土过滤机（1台）：总过滤面积：1-2M2；最高工作压力：0.5Mpa；流量：1-2T/h；外形尺寸：约1400×700×1300mm；设备重量：约430Kg。  三十二、自动水浴式杀菌锅（1台）：304不锈钢材质；杀菌温度自动恒温控制；加热方式：蒸汽加热式；杀菌温度：80-98℃；参考尺寸：1200×1000×800mm。  三十三、双头啤酒桶清洗机（1台）；本机主要由机架、触摸屏电气控制系统、电磁阀、气动元件、回酒系统等部分组成。其工作程序由小型现场可编程控制器LOGO。采用时间顺序控制，工作程序出厂时已设定。机器外形尺寸（mm）1650×1200×1950；气缸活塞最大行程（mm）300；清洗方式倒置清洗生产能力60~120（5L桶）；适应桶的尺寸（mm）直径ф250~500之间，高度400~660mm之间；气源压力0.6-0.8Mpa；气缸压力0.4-0.5Mpa；CO2压力0.2-0.3Mpa；蒸汽压力0.15-0.2Mpa。  三十四、双头啤酒桶灌装机（1台）；本机主要由机架、触摸屏电气控制系统、电磁阀、气动元件、回酒系统等部分组成。其工作程序由小型现场可编程控制器LOGO！采用时间顺序控制，工作程序出厂时已设定。工作台面尺寸960mmx480mm；工作台面高度160mm；气缸活塞最大行程300mm；灌装方式：正置灌装；生产能力60～120桶/时；适用桶尺寸（mm）直径:ф250mm～500mm高度:410mm～650mm；外形尺寸960mmx600mmx1530mm；净重106kg。  三十五、蒸馏设备；壶塔蒸馏器（紫铜）（1台）  1.有效容积200L；  2.蒸馏锅：内胆为TP2紫铜-CU1100(中铝洛铜），厚度3mm；  3.蒸汽夹层：SUS304不锈钢，厚度4mm；  4.保温层：50mmPU聚氨酯保温层；  5.外包：材质304不锈钢鱼鳞板，厚度2mm；  6.锥形铜头+填料装置：TP2紫铜-CU1100（中铝洛铜），厚度3mm；铜头和鹅颈间的筛板可拆卸；另配紫铜材质（灯笼型）铜头1件、紫铜材质（洋葱头）铜头1件、林恩臂向上1件（TP2紫铜材质）上倾10º、林恩臂向下1件（TP2紫铜材质）下倾10º；可与同套设备相应部件互换；  7.精馏塔：TP2紫铜-CU1100（中铝洛铜），壁厚3mm；5个DN76视镜4层精馏塔盘；配置紫铜酒精泡罩，泡罩升气孔2mm；直径为250mm；分凝器：TP2紫铜材质，厚度3mm；直径为DN250；  8.冷凝器：TP2紫铜材质，壁厚3mm，直径为250mm；冷凝器换热面积4平方，冷却水进水温度5-25度范围；  9.出酒嘴：SUS304不锈钢&玻璃材质，配置防灰尘玻璃罩；可放酒精比重计；  10.酒气管路：TP2紫铜；管道尺寸为φ38；  11.清洗配套：配置380V/50HZ/3PH,0.75kw卫生级防爆离心泵，清洗蒸馏锅内胆、铜头、精馏塔；  12.CIP清洗管道：SUS304不锈钢；管道好自己为φ25；  13.支撑架：SUS304不锈钢鱼鳞板；方形折叠；  14.搅拌电机：0.37KW48r/min(380V/50HZ/3PH)EX防爆电机其他阀门仪表、附件配套；  15.焊接方式：氩气保护焊接，紫铜与不锈钢翻边焊接技术；  16.附属回流装置，锅体照明视灯，φ300全视镜耐压人孔，清洗球，疏水阀等。 |
| 5 | 中试多功能复合果蔬饮料生产线 | | 1台 | 1.水处理系统  1.1、陶氏反渗透膜为卷式复合膜，膜材质：芳香族聚酰，透水量大  1.2、脱盐率高，正常情况下，脱盐率≥99℅  1.3、分离过程没有相变，具有可靠稳定性  1.4、原水增压泵一台  1.5、250L/H石英砂过滤器  1.6、250L/H活性炭过滤器  1.7、250L/H软化器各一式  1.8、紫外线灭菌器一式  1.9、精密过滤器一式  1.10、机架、电控和管路各一式  1.11、设备体积小，操作简单、容易维护  1.12、尺寸：约1300×500×1500MM（L×W×H）  1.13、配套纯水罐一式  1.14、有效容积：200L一式  1.15、SUS304材质，2B不锈钢板材  1.16、附视孔一个，方便观察液位  ▲1.17、整机配套专用电动阀，设备可实现无人全自动运行  ▲1.18、配套液位开关控制系统一套，和水处理主机联动，缺水主机自动运行，罐内水满，主机自动停机  2、前处理系统  2.1、原果清洗槽  2.1.1、清洗方式：鼓泡清洗，自来水进口  2.1.2、排水自动电磁阀一套  2.1.3、SUS304不锈钢材质  2.1.4、规格500×700×600mm（长×宽×高）  2.2、提升机  2.2.1、SUS304不锈钢材质  2.2.2、自带驱动电机，变频控制，速度可调  2.2.3、高强耐腐蚀塑胶链板  2.2.4、坡面60度倾斜  2.2.5、电机功率：0.55KW  2.2.6、规格400×1000×1500MM（长×宽×高）  2.3、柑橘专用榨汁机  2.3.1、额定能力：100KG/H  2.3.2、榨汁方式：对辊切半挤压榨汁  2.3.3、适用橙子尺寸：直径40-85MM，无需更换模具  2.3.4、坡面3度倾斜，自动进原果，自动出渣  2.3.5、SUS304不锈钢制造  2.3.6、配套和50L不锈钢平衡罐连接管路一套  2.3.7、功率：0.55KW220V  2.3.8、规格：500×550×1200mm（长×宽×高）  2.4、原果破碎机  2.4.1、锤式破碎机，配置喷雾泵  2.4.2、额定能力：200KG/H  2.4.3、坡面3度倾斜  2.4.4、SUS304全不锈钢制造  2.4.5、规格：600×600×1200mm（长×宽×高）  2.5、螺旋榨汁机  2.5.1、额定处理能力：200KG/H  2.5.2、螺杆转速：400RPM  2.5.3、筛网孔径：0.5MM  2.5.4、压缩比：1：20  2.5.5、功率：3.75KW  2.5.6、人工清洗，自来水进出口  2.5.7、不锈钢材质，防滑波纹表面  2.5.8、镀锌支脚，地面固定  2.5.9、外形尺寸：约950×500×1150mm（长×宽×高）  2.6、不锈钢平衡罐  2.6.1、容量50L，一式  2.6.2、配有CIP清洗喷淋头  2.6.3、罐体材料全部采用SUS304不锈钢材料制藻  2.6.4、罐身2B板材  2.6.5、配套CIP进和进出料自动气动蝶阀三个  2.6.7、罐体位于统一不锈钢平台上，操作方便，美观整洁  2.7、预热器  2.7.1、额定处理能力50KG/H  2.7.2、端盖管板结构，循环列管  2.7.3、常温进料，出口温度80~85℃可调  2.7.4、蒸汽耗量为20KG/H  2.7.5、外形尺寸：约590×300×550MM（长×宽×高）  3、灭酶系统  3.1、酶解罐  3.1.1、SUS304不锈钢材质  3.1.2、搅拌器转速/功率转速50转/分;0.37Kw  3.1.3、有效容积50升  3.1.4、搅拌器转速：0-300RPM变频可调  3.1.5、外加聚氨酯保温  3.1.6、进出口径Φ16  3.1.7、附温度显示，数字显示  3.1.8、结构为封闭式，锥底，平顶，带搅拌  3.1.9、配套CIP进和进出料自动气动蝶阀三个  3.1.10、罐身2B板材，内外焊缝抛光300目  3.1.11、罐体位于统一不锈钢平台上，操作方便，美观整洁  3.2、双联过滤器  3.2.1、外壳SUS304不锈钢材质  3.2.2、滤芯可更换设计  3.2.3、滤芯式过滤，最大使用压力0.5Mpa  3.2.4、使用环境PH值1-14，密封为食品级硅橡胶  3.2.5、密封材料：EPDM  4、调配标准化系统  4.1高剪切配料罐  4.1.1、容量50L  4.1.2、带加热（冷却）和保温夹层，24小时温度变化不超过2℃  4.1.3、采用SUS304不锈钢材质  4.1.4、内外焊缝抛光300目，罐身2B不锈钢板材料  4.1.5、结构为封闭式，锥底，平顶，带搅拌  ▲4.1.6、附高剪切搅拌头,搅拌速度1000-1100RPM变频可调  4.1.7、附温度显示、清洗喷头  4.1.8、配套CIP进和进出料自动气动蝶阀三个  4.1.9、配不锈钢取样阀一个  4.1.10、罐体位于统一不锈钢平台上，操作方便，美观整洁  4.2、双联过滤器  4.2.1、外壳SUS304不锈钢材质  4.2.2、滤芯可更换设计  4.2.3、滤芯式过滤，最大使用压力0.5Mpa  4.2.4、使用环境PH值1-14，密封为食品级硅橡胶  4.2.5、密封材料：EPDM  4.2.6、压力：10kg  4.3、真空脱气机  4.3.1、额定能力：50L/H  4.3.2、SUS304不锈钢材质  4.3.3、采用薄膜真空方式  4.3.4、罐体规格直径500X900（H），  4.3.5、出料泵双密封，自吸式进料  4.3.6、真空度0.05-0.09Mpa  4.3.7、配套隔膜泵一台  4.3.8、配套品牌静音无油型真空泵一台  4.3.9、配套气动蝶阀截止阀三个  4.3.10、配套控制触摸屏PLC控制系统一套，既可以连线使用也可单机使用  4.3.11、设备整体位于SUS304不锈钢机架上  4.3.12、功率：3KW，380V，50HZ  4.3.13、该设备主要由罐体、真空泵、物料泵、单向阀、视镜、机架等组成  4.3.14、重量：约130KG  4.3.15、尺寸：约600x560x1200MM(L×W×H)  4.4、平板离心机  4.4.1、分离因数1460  4.4.2、转鼓直径：Φ300mm  4.4.3、产能：500L/H（水通量）  4.4.4、重量：约150kg  4.4.5、电机功率(kw)1.5  4.4.6、转鼓转速r/min：2950  4.4.7、工作容积(L)：8L  4.4.8、滤网：80、120、200目可更换  4.4.9、与物料接触的为SUS304不锈钢材质，适用于分离含固相颗粒＞0．1mm的悬浮液，如颗粒状、结晶状或纤维状，可用于食品饮料生物制药行业的固液分离和杂质去除  4.5、膜过滤机组  4.5.1、额定处理能力：50L/H  4.5.2、过滤精度：50NM  4.5.3、膜材质：多种无机陶瓷复合材质  4.5.4、膜数量：2支  4.5.5、循环泵：一台  4.5.6、CIP清洗：自带CIP清洗模式，500L/H  4.5.7、不锈钢储罐：有效容积40L，316L不锈钢材质  4.5.8、泵功率：0.75KW  4.5.9、外形尺寸：约930×600×1500mm(L×W×H)  4.5.10、配套气动蝶阀三个  4.5.11、配套控制触摸屏PLC控制系统一套，既可以连线使用也可单机使用  4.5.12、机架：整机位于可移动不锈钢机架上，移动方便  4.5.13、设备制造材质完全采用卫生级不锈钢，对处理物料不会产生二次污染；所得产品品质高，长期存放稳定性好；核心陶瓷膜管再生性能好，使用寿命长；工艺集成化程度高；占地面积小，操作维护简便，运行成本低  4.6、单效降膜浓缩蒸发器  4.6.1、原液罐容积（L）：50L  4.6.2、溶剂回收罐容积（L）：30L  4.6.3、浓缩方式：单效降膜  4.6.4、蒸发能力：10-30L/H  4.6.5、真空度（Mpa≥)0.05-0.1  4.6.6、加热方式：外接蒸汽加热  4.6.7、加热面积：（m2)：0.75  4.6.8、浓缩温度（℃）：40~80  4.6.9、冷凝面积（m2)：0.95  4.6.10、真空泵功率：3KW  4.6.11、物料泵功率：0.37KW  4.6.12、整体材质为SUS304不锈钢，抛光300目  4.6.13、配套电控柜和控制系统一套，彩色触摸屏PLC控制，既可以连线使用也可以单机使用  4.6.14、配套气动自动阀三个  4.6.15、配套静音无油型真空泵一台  4.6.16、设备组成：浓缩罐体、回收罐体、真空泵、物料泵、冷凝管、汽液分离器、进料口、加热器、温度控制器、出料阀、机架  4.6.17、设备尺寸：约1900×650×1300MM（H×W×L）  4.7、离心泵  4.7.1、与产品接触部分采用SUS304不锈钢材质  4.7.2、扬程10M  4.7.3、流量：1000L/H  4.7.4、功率：0.37KW  5、均质杀菌系统  5.1、高位平衡罐  5.1.1、SUS304不锈钢材质  5.1.2、平顶锥底式结构  5.1.3、配套CIP进和进出料自动气动蝶阀三个  5.1.4、有效容积50升  5.1.5、进出料口Φ16  5.1.6、配CIP清洗喷头  5.1.7、罐体位于统一不锈钢平台上，操作方便，美观整洁  5.2、管式热交换超高温杀菌机  5.2.1、生产能力：20升/小时（10-40L/H可调）  5.2.2、设计功率：3相电源，380伏特，接零、地线，每相线电流20安培，380伏特  5.2.3、设备特征：  （1）设备采用配置，设备运行更为稳定  （2）设备结构紧凑并自成系统  （3）外设仅需自来水、电，微型,移动的实验室  （4）最小投料量3-5升,缩短实验时间  （5）占地仅2-3平方米  （6）管组件能够和工业化生产设备一样，使物料形成一定的湍流，温度控制更精确  （7）采用彩色触摸屏PLC变频器控制系统，自动控制,自动化程度高  （8）▲控温精确，误差在±0.2℃  （9）实验数据准确，重复性好，可以直接放大到工业生产水平  (10) CIP(800L/H)功能,是产品流量的40倍，能达到效果很好的CIP工艺  5.2.4、技术参数  （1）标准产能：20L/H(流量10-40L可调)，最小实验量为3～5L  （2）杀菌温度：30-150℃（常温到150℃可任意设定）  （3）杀菌时间：5S，15S，30S(20L/H)  （4）出料温度：10～90˚C  （5）在线CIP具备：800L/H  （6）在线SIP具备（板片式换热，乳品等中性高蛋白产品必备）  SIP工作模式：具备，操作系统上设定好参数后，SIP模式自动运行，SIP工艺完成后蜂鸣和弹出框提示  （7）低液位报警和弹出框提示：具备  （8）配备静态混合器四根，提高换热效率防止产品糊管  （9）功率13KW,3相电源，380伏特，接零、地线  （10）整机尺寸1600（H）×1000（L）×950（W）mm  ▲配有废液收集托盘：全钢结构，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压力测试承重≥400kg/块（相当于4KN以上）、绝缘材料涂层（根据WJ2146-2016静电敏感环境区分标准，电阻率高于10的12次方以上为绝缘体），耐高温650度以上（5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24小时（24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防腐螺钉为耐高温950度以上（5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防腐螺钉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24小时（24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供货时需提供具备CMA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复印件（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6、设备配置：  1、5升产品料斗一式  2、低液位探测自动报警  3、变速泵浦一台，传送产品流量为10-40升/小时，CIP时800L/H  4、背压调压阀二套  5、背压减压阀一套  6、背压指示器一套  7、管式预热段一组，升温至90℃  8、管式加热段一组，升温至150℃  9、管式冷却段一组，自来水冷却，手动控制阀  10、SIP冷却板片一组  11、温控器四套（一级，二级加热段）  12、产品温度显示器3套（持温管出口，一段及灌装室）  13、品牌产品灌装和回流三通气动阀一组  14、品牌产品回流和清洗液排放三通气动阀一组  15、第一段升温用热水循环器及控制器一套  16、第二段加热用过热水循环器一套  17、静态混合器四根  18、5秒\15秒\30秒恒温保温管各一套，流量20升/小时  19、产品接触表面采用316不锈钢材质  20、不锈钢可移动机架，带滚轮方便移动和锁止  7、成品灌装系统  7.1、无菌灌装室技术参数：  7.1.1、高效微粒空气过滤器：99.999%0.3微米  7.1.2、尺寸：约850mmX660mmX2100mm(LXWXH)  7.1.3、电源（单相）：220-240V，50Hz，0.25KW  8、整线CIP清洗系统  8.1.1、汽水混合器一式  8.1.2、清洗罐  8.1.3、酸罐、碱罐、储罐各一式  8.1.4、整休SUS304不锈钢结构  8.1.5、罐体容量为150L  8.1.6、附一离心清洗泵  8.1.7、离心泵流量：3000L/H  8.1.8、扬程：24M  8.1.9、温度显示表三个，数字显示  8.1.10、配套气动自动蝶阀三个  9、整线控制系统  9.1.1、柜体采用优质SUS304不锈钢  9.1.2、要电器为品牌产品  9.1.3、系统内各电线/电缆/信号线等  9.1.4、所有设备内置程序  9.1.5、设备内的电器布局链接  9.1.6、设备联动组合或单机使用控制  9.1.7、采用彩色触摸屏PLC自动控制系统，操作方便，自动化程度高  9.1.8、配备高低压电流保护装置  9.1.9、必要的断路电器元件保护设施  9.1.10、现场所有电气线缆安装使用桥架高置方式。现场所有控制线缆需要穿线管保护，整体要求安装美观规范和安全  10、整线操作平台及现场安装等  10.1整线操作平台  10.1.1 SUS304不锈钢材质  10.1.2方钢结构，螺纹调平支脚  10.1.3尺寸约2500×800×100mm  10.2、整线管道\阀门\管接件及辅料  10.2.1、所有部件均为SUS304材质  10.2.2、不锈钢管外壁抛光300目，管道内壁磨砂酸洗  10.2.3、系统内各式阀门、管接件、辅件一套  10.2.4、蝶阀若干，活接若干，节流阀以满足实际需要为准  10.2.5、蒸汽截止阀\蒸汽疏水阀\蒸汽减压阀\蒸汽安全阀以满足实际需要为准 |
| 6 | 脂肪分析检测系统 | | 1台 | 1.基本参数： 1.1振荡模式：垂直上下振荡；振荡速度：500-1800rpm可调。 1.2额定最大振幅：≥32mm。 ▲1.3 样品位数： 12位50ml离心管同时振荡 ▲1.4振荡循环功能：可设置连续振荡时间1—30min和振荡间隔时间1—60min，最大循环次数18循环。（提供主机操作界面循环次数设定的实拍图） 1.5具备预约运行功能，预约时间≥12小时。 1.6 梯度程序：≥4段梯度，同一程序最大可设四段运行步骤，包括振荡频率、研磨时间、间歇时间、循环次数、预约时间。（提供主机操作界面实拍图证明）  1.7 样品架规格可选：50ml\*12位、15ml\*38位，满足不同实验应用需求，其他规格样品架可定制。 1.8最大样品位数：400位。 1.9智能操作软件：7英寸彩色触摸屏，实时显示仪器当前运行状态，图形化显示和控制。（提供主机操作屏幕实拍图片证明） 方法数量：软件最大可存储50个方法程序。  1.10系统带有启动、暂停及停止按钮，具备程序记忆功能，使用者可在仪器运行过程中随时停止、随时暂停以及再次启动运行前序未完成的程序。 ▲1.11可视性：可视窗≥13英寸，腔体内自带照明，可让使用者随时观察样品处理过程 1.12电子琐：开启保护门后，样品自动停止运行，关闭后才能正常运行，保证人员安全。 1.13紧急机械开门装置：以应对突然停电，电子锁没法打开情况。 1.14仪器上盖配备氮气弹簧支撑助力模块，仪器开关盖更轻松。 1.15仪器整机较小，占地面积＜0.2平方米，可任意放置在实验台面或矮台上进行操作，适应各种实验室场地情况。 2.配置： 2.1 20位50ml垂直振荡器主机（具备≥32mm幅度1800rpm振荡模块、≥4段调速控制模块，均已装入主机）1台 2.2 12位50ml样品架3个 2.3 38位15ml样品架1个 二、快速脂肪萃取模块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温度： 10 - 40 C 1.2 湿度： 20 - 80 % 1.3 电源： 单相200-240 V, 50/60 Hz 2. 技术规格及要求 2.1 功能要求：加压流体萃取仪是一种从固体半固体中萃取有机物的实验室前处理设备，主要应用于土壤、环境、化工、制药、电子产品、农产品和食品以及一些天然产物中固体或者半固体样品中的目标组分的萃取。该技术的特点是使用溶剂少，萃取效率高，样品通量大，尤其适合复杂样品的大批量前处理。 2.2 并联高压输液泵：单泵流速0~60mL/min，单泵最大耐压：≥200bar（20MPa） 2.3 溶剂控制器：4个溶剂通道，由多通阀进行溶剂切换，含有独立的溶剂管路，溶剂添加比例可进行设定 2.4 加热炉：标配6孔加热炉一台，一次同时加热6个反应釜（提供主机安装6孔加热炉实物照片） 2.5 加热炉温控范围：室温～200℃，控温精度±1℃。 2.6 样品通量：可同时处理6个样品，同步完成6个样品的溶剂添加、加压、升温、静态萃取、溶剂收集、清洗全过程，可与同品牌浓缩模块兼容使用。 2.7 典型工作速度：30 分钟内完成6个样品的萃取（2次循环），高效快捷，实现真正高通量。（需提供实际机器运行两次循环总时间） 2.8 反应釜体积可选：支持11mL，22mL，34mL反应釜规格，满足不同方法中快速溶剂萃取体积的需求，应用于各种快速溶剂萃取的方法。 2.9 收集架：标配6位不锈钢收集架一个，同时收集6瓶提取液。 2.10 加热方式：采用特定的环抱式加热方式，升温速度快，提高前处理效率。 ▲2.11 6通道独立开关，具备10个旋转阀组进行启停切换，运行时1-6通道可每1个为单位，任意启动或关闭。 2.12 仪器结构紧凑，可直接放置于通风橱内进行实验；支持非通风橱放置模块，避免对有限的通风设备的占用。 2.13 安全模块，具备过压过温保护功能，在压力或温度过高时会被激活，自动泄压保证实验室人员安全。 2.14 萃取池自动密封，萃取池装载完样品后可直接放入仪器，由仪器以机械形式完成萃取池的密封操作，无手动旋紧固定操作，操作便捷。 ▲2.15 萃取池密封圈具备使用计次功能，6个通道独立计数，当密封圈使用超过一定次数，仪器自动提醒进行密封圈更换，避免密封圈使用情况未知导致样品处理过程中发生漏液现象。（提供真机运行界面具备6个通道计数器、密封圈寿命不足提示的实物照片） 2.16 具有氮气自动吹扫功能，可进行吹扫气压的调节，避免样品在反应釜中的转移不完全，压力调节范围：0.1-0.3Mpa。 ▲2.17 收集架自动抬升，设备运行中，可通过机械结构自动抬升收集架。（提供真机运行收集架抬升前后实物照片） 2.18具备废液排放和报警模块，废液到达所设定液面高度，自动报警，同时能够高效地对挥发性有害气体进行过滤，同时带有无接触液位检测声光报警，防止液体溢出。 ▲2.19配套溶剂系统模块，实时监控溶剂状态，溶剂不足时及时报警，避免溶剂不足导致样品浪费。 2.20固定式触摸屏控制，无需外置控制端，有效地节省了实验室空间，操作便捷。 2.21 操作软件：人性化交互界面，方法编辑与运行简单快捷。具有方法编辑错误智能提醒功能，方便用户操作使用。全方位日志，实时监控，仪器报警智能预判，保证全程可追溯。 ▲2.22 设备具备这样异常后设备的排放位置选择，可根据需要排入收集瓶或废液位，避免珍贵样品浪费。 3. 仪器配置 3.1 加压流体萃取主机，包含：60L/min高压输液泵一只、4通道溶剂选择与比例混合系统、12组独立旋转阀、温度控制系统、萃取液收集系统； 1台 3.2 34mL反应釜套件 6套 3.3 上部密封圈 6片 3.4 下部密封圈 6片 3.5 1000mL溶剂瓶 4只 3.6 收集管及密封盖 6只  3.7 200ml顶空平 60只  3.8 滤纸 500张  3.9 维护工具包：包括滤纸片钩，镊子，内六角扳手3mm，扳手，毛刷 1套  3.10 石英砂 2kg  3.11 硅藻土 2kg  3.12 质保期两年 |
| 7 | 质构仪 | | 1台 | 1. 主要技术指标： （一）硬件 1.1仪器准确度及精密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力量感应元需有国家计量院校准证书，不确定度≦0.3% (K=2)、精密度≦0.5%。 ▲1.2运行方向性：上下移动的纵向垂直测试分析不同层面的质地结构，左右移动的水平方向测试摩擦力或涂抹性等样品表面质地，量程≧285mm。 ▲1.3自动安全装置：自动侦测探头最大承载力，过载仪器自动停止。 1.4扫码启动方案：扫码自动开启测试方案。 ▲1.5远端操控：可通过网络远端控制实验进行。 （二）软件 ▲2.1可灵活编程：软件自带20种以上测试模式，并可自行编辑多次循环、变速测试、多段应变量测试等程序。 2.2着色功能：测试曲线可着色以利快速观察样品差异。 2.3数据显示：同一界面上同时显示至少50笔曲线数据。 ▲2.4创建平均图功能：创建多重复分析的平均曲线图，使操作者容易观察批量差异。 2.5即时电压查看：不需拆机即可从软件中查看仪器电压实时值与稳定性。 二、仪器配置要求  1.多功能物理指标分析仪。 2.专用软件，满足Win10以上操作系统。 3.力量感应元：30kg 4.力量感应元：5kg 5.直径2mm 不锈钢柱型探头：可用于样品的穿刺实验。测试样品的表皮硬度、屈服点和内部质地坚实度。 6.直径5mm 不锈钢柱型探头：测试半固体或固体样品的表皮硬度、弹性、延展性、回覆性和内部质地坚实度，符合可得然胶（Curdlan） GB28304-2012标准方法。 7.直径½英寸 聚甲醛柱型探头：凝胶强度标准测试探头，符合GB-6783-2013标准方法及ISO、GMIA国际标准方法。对凝胶特性的强度与质量的影响。 8.直径75mm铝合金圆盘形探头：用于检测硬度、回复性、破裂强度、黏性酥脆性或可进行国际上通行的全质构分析（TPA） 9.具有刀刃的刀具：适用于规则或不规则形状及纤维性的样品，可测试嫩度、剪切力做功等指标。 10.直径1英寸不锈钢球型探头：用于检测硬度、黏性、弹性、脆性、附着力以及初黏力等各项指标测试。 11.直径36mm 铝合金柱型探头（周边修圆弧形）：测硬度、黏性和弹性等；符合国际标准方法AACC使用的探头。 12.45°不锈钢圆锥形探头：提供软滑材料的质地测试。测硬度、稠度等流变特性；坚实度、穿透强度及涂抹性。 13.高强度样品放置台。 14.拉伸夹钳装置：夹钳面积37mm×25mm、拉伸过程中保持矩形外形、宽度为25mm的样品；可测包装材料、塑料和铝箔的抗拉强度。 15.三点弯曲装置：用3点折断装置将样品放置中央施力，测酥脆性、力量及断裂强度，符合国际标准方法AIB适用的探头。 16.桌机（含屏幕）：符合专用软件（规格为CPU i5、8GB、512GB、Win 10以上）   三、技术服务  1.供应商免费提供操作手册（中/英文）1套。  2.中文教学视频1套。  3.中文化软件1套。  4.自仪器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免费保固1  5.用户现场免费安装、调试及培训。  6.提供软件免费升级、方案建立咨询服务。  7.提供免费两名仪器操作人员具有证书资格的基础培训班课程。  8. 提供设备耗材：保险丝、转接杆。  9.质保期2年。 |
| 8 | 膳食纤维测定仪 | | 1台 | 一、技术参数： ▲用途：膳食纤维测定仪用于测定食品营养，可进行样品的脱脂、酶解培养、过滤及脱水全过程，符合中国国标食品中膳食纤维测定的标准规范。 1.1、酶培养消化仪： ▲1.1.1恒温原理： 恒温循环水浴原理，配以磁力搅拌进行均匀酶解，可同时处理6个样品； 1.1.2 温控范围： 温度范围室温-105℃； ▲1.13搅拌速度： 6个样本同时进行搅拌，转速50-850rpm可调； 1.14样品处理量0.5—3g； 1.1.5重复性＜0.5%； 1.1.6 功率：900W； ▲1.1.7可设定培养温度和培养时间，并配有电子计时报警功能；  1.2、高效洗涤过滤装置： 1.2.1 仪器表面环氧涂层不锈钢结构，具有较强的抗腐蚀能力； ▲1.2.2一次可同时处理六个样品，每个样品可独立处理； 1.2.3测量范围：0%～100%； 1.2.4内设高效蠕动泵，自动排液； ▲1.2.5电子控制反吹空气泵以及高效蠕动泵，加速洗涤，可缩短过滤时间到20分钟（六个样）； 1.2.6 过滤原理： 坩埚法，高效过滤，耐高温，可重复使用； 1.3.3 通量： 6个。  2、前处理装置含：  2.1旋转蒸发仪1套（含同一品牌旋转蒸发仪主机1台，隔膜泵1台，真空控制器1台，冷却水循环装置1台，溶媒回收装置1台）  2.1.1旋转蒸发仪主机冷凝管：直立式双层冷凝管•冷却面积≥0.146㎡；  ▲2.1.2旋转蒸发仪主机要求具有独立四通瓶结构，防止冷凝液回流到密封垫位置；  2.1.3隔膜真空泵到达真空度：2hPa；  2.1.4真空控制器控制程序：定值浓缩•溶媒内置程序•自动浓缩•真空度分段程序控制；  2.1.5溶媒回收装置有溶媒废气冷凝·溶媒废气冷凝回收功能，用于尾气的二次冷凝，有效治理有害气体排放。  2.2电子分析天平1台；  2.3真空干燥箱1套（隔膜泵真空度最低达2hPa）；  2.4粉碎磨1套；  2.5马弗炉1套；  2.6 酸度计1套；  2.7干燥器1套；  2.8移液枪1支。 二、配置 2.1 酶培养消化仪：1 套； 2.2 高效洗涤过滤系统：1套 ；  2.3 前处理装置1套；  2.4 耗材酶试剂包1套（包括淀粉葡萄糖苷酶、胰蛋白酶、α-淀粉酶、胃蛋白酶）。 |
| 9 | 流变仪工作站 | | 1台 | 1.仪器结构：双柱式设计稳定型机身（H型机架）； ▲ 2.马达、轴承类型：拖杯马达，空气轴承； ▲3.马达惯量：≤10-5 kgm2 ▲4.最大旋转速度：≥4500 rpm； ▲5.转子材质：钛合金，低惯量；金属氧化物陶瓷杆，具备良好的隔热功能； 6.振荡模式最小扭矩：≤2nNm 7.角位移分辨率：≤12 nrad 8.扭矩分辨率：≤0.1 nNm； 9.最大扭矩：≥200 mNm； 10.最小旋转速度：≤10-8 rpm； 11.最大频率：≥100 Hz 12.最小频率：≤10-6 Hz 13.最小法向力：≤0.01N 14.最大法向力：≥50N 15.法向力分辨率：≤0.001N； ▲16.马达最大升降行程： ≥240mm 17.马达最小升降速度：≤0.02um/s 18.马达最大升降速度：≥20mm/s 19.马达升降间隙分辨率：≤0.5um 20.测量结果误差：≤0.2%； ▲21.能够和傅里叶中红外、近红外红外光谱联用，深层研究材料的结构变化与时间、变形的相互关系； ▲22.帕尔贴同轴圆筒控温系统，-40℃~200℃ ▲23.能够原位升级为共聚焦显微联用流变，具有荧光标记功能  主机配置  1.旋转流变仪主机  2.操作软件  3.帕尔贴同轴圆筒温控模块  4.同轴圆筒转子平锥板适配器  5.CC25同轴圆筒转子  6.CCB25同轴圆筒杯  7.20mm直径平板转子  8.20mm下平板  9.空压机  10.循环水浴  11.过滤调压装置  12.仪器校准标准油1瓶  13.专用清洁纸500张  14.专用刮样勺1个  15.冷冻液4升 |
| **商务要求** | | | | |
| 规范标准 | |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 |
| 合同签订期 | |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 |
| 质保期 | | |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以通过项目最终验收的验收报告签字日开始计算，所有设备、配件提供一年的免费上门保修和包换、维护服务（各分项另有要求的以各分项要求为准）。质保期内负责上门维修、负责更换零部件。 | |
|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  2.交货地点：广西职业技术学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 1.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  2.中标人必须负责项目设备安装调试与培训，免费提供设备操作培训，提供全套说明书；免费现场培训 2～3 名相关人员至掌握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  3.设备如出现故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3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专业人员到达现场修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4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12小时修复；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的，必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8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备用机并提交故障解决处理方案；  4.提供定期回访及巡检服务。 | |
| 付款方式 | |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预付款；到货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50%；设备系统安装调试运转正常，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每次付款前，成交人需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 | |
| 投标报价要求 | | |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
| 产品要求 | | | 1.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中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中标人应退还学校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
| 验收要求 | | | 1.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  2.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3.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  5.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 |
|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 | |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 | 如有，请结合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 |
|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 | 如有，请结合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 | | |
|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 | | | |
| **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 | | | |
| 进口产品 | | 本项目序号\_2、3、7、8、9\_\_\_项货物已办理采购进口产品论证，投标人可选用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的，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次招标货物的有效授权书，否则投标无效。如果投标人选投进口产品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人民币免税价，中标人须代办理免税及报关等手续，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 |
| 核心产品 | | **第5 项货物“中试多功能复合果蔬饮料生产线”，(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附件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2 |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 A02010601 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
|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 投影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
| 4 |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5 | A020519 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
| 6 |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 组 ( 制 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
| 7 | A020601 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
| 8 | A020602 变 压 器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
| 9 | ★A020609 镇 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
| 10 |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 ★A0206180203 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 限 定 值 及 能 效 等 级》 （ GB 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 组 （ 制 冷 量 ≤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
| A0206180301 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
| A02061808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电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
| 11 | A020619 照明设备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
|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12 | ★A020910 电 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
| 13 | ★A020911 视 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  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
| 14 | A031210 饮 食 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
| 15 | ★A060805 便 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
| 16 | ★A060806 水 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 便  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
| 18 | A060810 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2019年6月1日。

3.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3 | 1.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6.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
| 7.2 |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 。 |
| 8.1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
| 11.2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及说明》。 |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 / 年 / 月 / 日 / 时 / 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 |
| 13 |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内任意 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3或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 |
| **商务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技术文件：**  1.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项目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4.售后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5.拟投入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6.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7.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8.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16.2 | 投标报价包含货物、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设备安装辅材、施工辅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平台接入、货到就位的各种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等本采购文件所列设备材料需进行补充完善才能完成本项目的功能配置或实际采购中产品材料有任何遗漏的费用（含本项目需要但本文件中未列出的设备材料、功能配置）、调试，及投入使用后质量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 |
| 17.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20日。 |
|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分标：8万元；2分标：6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兴宁支行，银行账号：800105504300012，行号：313611014014】；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注：投标保证金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等字样。**  **相关要求：**  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茅桥路2号习艺基地A栋1号电梯3楼）；邮寄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茅桥路2号习艺基地A栋1号电梯3楼，收件人：潘霞，联系方式：0771-2865989）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备注：**  **1.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保函（含电子包含）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含电子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 20 |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3 |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4.3（1）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 |
| 24.3（2） |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
| 25.3（2）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6.1 |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及以上。 |
| 29.1 |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9.2 |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为2项。 |
| 29.3 |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 3名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 30.1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随机抽取； |
|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1.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2%（若中标人被认定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数额将按中标金额的2%收取）。  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转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4.履约保证金退还：验收合格后一年无质量问题，中标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无息退还。  备注：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政府采购要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扶持力度，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  **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
| 36.1 |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
| 38.2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1-2865989，通讯地址：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茅桥路2号习艺基地A栋1号电梯3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 39.1 | 1.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项目（☑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 ）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  3.账户名称：广西正海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长湖支行  银行账号：79080188000035937 |
| 40.1 |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40.2 |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其它：签订合同后中标人需提供与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一致的投标文件纸质版给采购人。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适用范围

1.1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定义

#####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2.6“售后服务” 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平台接入、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8“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联合体投标

6.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7.转包与分包

##### 7.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7.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 7.3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特别说明

##### [8.1](#_8.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8.2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 8.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8.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回避与串通投标

##### 9.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9.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11.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语言文字

#####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投标计量单位

#####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投标报价

##### 16.1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 16.2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3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投标有效期

##### 17.1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投标保证金

##### 18.1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18.3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18.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 19.1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9.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 19.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4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5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提交要求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标

#####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开标程序

24.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资格审查

##### 25.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 25.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25.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 27.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评标原则

28.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29.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 30.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31. 结果公告

##### 31.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 31.2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发出中标通知书

#####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 34.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 35.履约保证金

#####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5.2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签订合同

##### 36.1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 36.2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6.3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37.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8.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8.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代理服务费

##### 39.1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39.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2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l.5 ％＝1.5万元

（200-100）万元×1.1％＝1.1万元

合计收费＝1.5+1.1＝ 2.6（万元）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3：**

**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中标或者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附件4：**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  |
| --- | --- |
| 供  应  商  申  请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合同编号： |
|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年 月 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分管校领导签字：  采购人公章：  年 月 日 |
|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 此表于 年 月 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2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2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2）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3.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询标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询标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询标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 4.投标文件修正

##### 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4.2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比较与评价

5.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适用于1分标、2分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分**  **（满分30分）** | 投标报价（满分30分） |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价格分计算公式：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 | **技术分（满分55分）** | 技术性能分（30分） | 1.投标人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 2.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投标人在技术偏离表中标明正偏离且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正偏离的，每有一项加3分，满分12分；  3.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投标人在技术偏离表中标明正偏离且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正偏离的，每有一项加1分，满分3分；投标人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每有1项负偏离的扣3分，最多扣6分。  注：1.投标人技术参数及功能有正偏离的，须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或投标产品的彩页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定为正偏离。  2.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
| 实施方案分（8分） |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实施方案内容确定各投标人得分。  一档（0分）：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与本项目严重不符的不得分。  二档（2分）：提供有实施方案，但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内容多以名词解释为主。  三档（4分）：提供有实施方案，提出的实施思路、项目组织机构及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及质量基本满足采购要求。  四档（6分）：能提出较详细施工组织方案内容；方案详细，人员、设备、时间安排合理。包含了详细的实施思路、项目组织机构及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较合理，能确保项目质量符合采购要求。  五档（8分）：提出了全面可行的实施方案，实施思路清晰、可操作性强，项目组织机构齐全、计划清晰且科学合理，内容紧扣主题、创新，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及质量承诺明显有利于项目的实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 |
| 售后服务方案、应急保障措施（满分6分） |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保障措施内容确定各投标人得分。  一档（2分）：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方案总体评述不全面；应急保障措施制定内容笼统，措施与采购内容无关。  二档（4分）：在满足一档的前提下；提供合理的售后服务承诺；有售后服务制度；有实施事项分析，售后服务方案总体评述较全面；提出有建设性的应急保障措施，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  三档（6分）：在满足二档的前提下；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有完整的售后服务制度；对内容、流程详尽有操作性；跟踪指导服务及时，后续跟踪服务内容全面多样；方案总体评述全面、科学；提出具体的、有创意、有针对性的应急保障措施，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有效、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
|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分（6分） |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出项目质量控制措施，包括质量管理班子、岗位职责、质量控制措施、质量培训方案、验收方案等，按照方案的科学、合理、针对性评分：  一档（0分）：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与本项目严重不符的不得分。  二档（2分）：与需求有偏差但在招标文件允许的偏离范围内，内容冗杂、多余；  三档（4分）：需求理解符合要求，符合实际，科学合理，内容编写不够具体；  四档（6分）：有非常全面的项目质量控制措施，包括质量管理班子、岗位职责、质量控制措施、质量培训方案、验收方案，上述方案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内容严谨。 |
| 供货方案（满分5分） | 一档（0分）：未提供供货方案；  二档（1分）：供货方案各个阶段的工作安排、人员安排、实施组织办法等方面描述与本项目无关，方案内容错乱或前后内容不一致；  三档（3分）：供货方案各个阶段的工作安排、人员安排、实施组织办法及保障体系等方面有所描述；具有较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  四档（5分）：供货方案详细具体，各个阶段的工作安排、人员安排、实施组织办法及保障体系、实施进度计划等方面描述清晰，对项目实施有指导性的作用；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工作内容明确。 |
| **3** | **商务分（满分13分）** | 履约能力（满分3分） |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有一项得1分，满分3分； |
| 业绩分（满分10分） | （1）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2分，满分10分。[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4** | **政策功能分（满分2分）** | 节能、环保分（满分2分） | （1）节能产品分：投标产品列入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2）环保标志产品分：投标产品列入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 |
| **总得分=1+2+3+4。** | | | |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评审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表决，少数服从多数。

**3.投标人可选择其中一个或多个分标参与投标，但只能成为一个分标的中标人，按照1分标-2分标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某个投标人投多个分标，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继续参与其他分标的评审，但其不再被推荐为其余分标的中标候选人。**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投标报价包含货物、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设备安装辅材、施工辅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平台接入、货到就位的各种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等本采购文件所列设备材料需进行补充完善才能完成本项目的功能配置或实际采购中产品材料有任何遗漏的费用（含本项目需要但本文件中未列出的设备材料、功能配置）、调试，及投入使用后质量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并与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有效，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及相关费用，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不免除乙方对货物的质量保证责任，甲方在使用货物过程中，货物存在产品质量问题的，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责任。

5.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应在到货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具体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予以确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公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预付款；到货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50%；设备系统安装调试运转正常，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每次付款前，成交人需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2%。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乙方1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更换，并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因乙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产生的贬值由乙方自行承担。

（3）退货处理：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退货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乙方的违约行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第2款约定的情形，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须在 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如有产品质量争议，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解决（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4.质保期内货物如因人为使用不当导致损坏的，乙方也应当积极进行维修服务，但相应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十三条 交货及验收要求**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乙方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方可验收。

4.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即便存在质量问题但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甲方有权选择不予接收或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万分之四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10%，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万分之四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10%。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8.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鉴定费、公告费、公证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分包（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章） 广西职业技术学院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_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邮箱：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生产厂家** | **国别** | **数量及单位①** | **单价**  **②** | **投标报价**  **③=①×②**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 1.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分别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商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不按照要求填写承诺内容的或者仅填写“满足或者响应”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7.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国别 |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标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国别、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4.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技术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4.不按照要求填写响应内容的或者仅填写“满足或者响应”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惠内容 | 适用机型 | 单价 | 比市场价优惠率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